

证券代码：300269

证券简称：联建光电

公告编号：2018-124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

2018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刘虎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广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小芳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规模不断扩大带来的管理、整合，以及收购所形成的的商誉减值、应收账款等方面存在风险，有关风险因素内容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中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8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5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6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集团公司、联建光电	指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分时传媒	指	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成都大禹	指	成都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
联动投资	指	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联动文化	指	联动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联建有限	指	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惠州健和	指	惠州市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友拓公关	指	上海友拓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易事达	指	深圳市易事达电子有限公司
力玛网络	指	深圳市力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华瀚文化	指	山西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励唐营销	指	上海励唐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璞提文化	指	璞提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
远洋传媒	指	北京远洋林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精准分众	指	深圳市精准分众传媒有限公司
西安绿一	指	西安绿一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成光	指	上海成光广告有限公司
丰德博信	指	南京丰德博信户外传媒有限公司
泊视文化	指	西藏泊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蓝海购	指	湖南蓝海购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长沙先导	指	长沙先导银象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爱普新媒	指	北京爱普新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Artixium	指	Artixium Display Limited
无锡橙果	指	无锡橙果传媒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指	刘虎军、熊瑾玉夫妇
LED	指	发光二极管（Light Emitting Diode），可以通过控制其发光方式，组成用来显示文字、图形、图像、动画、行情、视频、录像信号等各种信息的显示屏幕
LED 显示屏	指	由 LED 显示模组组成，分为图文显示屏和视频显示屏，可通过控制系统使其显示汉字、英文文本和图形，以及二维、三维动画、录像、电视、VCD 节目以及现场实况等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联建光电	股票代码	30026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联建光电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Lian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Liantronic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虎军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峰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B1 座 19 楼	
电话	0755-29746682	
传真	0755-29746765	
电子信箱	dm@lcjh.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7 年年报。

4、其他有关资料

其他有关资料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1,913,050,064.71	1,701,133,374.32	1,701,133,374.32	1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995,604.22	185,159,875.05	185,159,875.05	-1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02,477,384.98	176,121,207.44	176,121,207.44	-41.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767,688.30	95,213,238.88	95,213,238.88	-178.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76	0.3014	0.3014	-14.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76	0.3013	0.3013	-14.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7%	3.41%	3.41%	-0.2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7,775,319,174.18	8,321,680,493.04	8,321,680,493.04	-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061,455,479.19	4,895,757,264.22	4,901,212,264.22	3.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178.53%，主要系报告期内票据支付减少 2.65 亿元，导致现金支付增加，从而导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07,264.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43,924.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518,688.18	主要系不用支付的应付款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51,657.89	
合计	55,518,219.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互联网营销业;LED 产业链相关业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营销业务》的披露要求

自上市以来，公司在原有国内领先的LED显示屏制造企业的基础上，经过多年的发展，逐步形成了包括公关策划、代理执行、广告平台、互动活动、广告资源和数字显示设备在内的营销服务业务产业链。公司致力于完善在广告资源整合、创意策划、广告效果优化以及内部运营的能力，通过自主研发和产业整合等方式完善公司在广告资源整合、精准投放目标人群的创意和技术能力，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积极拓展线上线下优质媒体资源，满足广告主多样化需求，成为线上线下整合营销传播集团。

1、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业务为数字显示设备、数字营销服务、数字户外广告等核心业务板块。

(1) 数字显示设备

目前，公司数字显示设备板块为国内外客户提供LED显示设备及显控系统的研发、制造、销售、工程安装和售后服务等整体解决方案，目标行业聚焦于广告媒体、政企宣传、体育场馆、舞台租赁等细分市场。通过高清无缝拼接显示系统与指挥调度系统、安防监控系统、视频会议系统、广电演播系统、信息发布等系统结合，公司LED小间距产品可为军队、公安、人防、气象、交通、能源、通信、广电等领域提供多领域的数字显控系统解决方案。

(2) 数字营销业务

公司数字营销板块主要包括互联网广告、公关策划、品牌传播、营销活动等核心业务。

互联网广告聚焦搜索引擎广告、社交信息流广告、视频广告等多种头部优质媒体，以运营、策划、优化等核心能力为客户提供精准、高效、高性价比的营销推广服务，形成了自身的独特优势。与360、阿里巴巴、腾讯等头部媒体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腾讯社交广告在广东、四川、陕西、湖南等区域核心代理以及房地产全国的行业核心代理。同时，公司旗下子公司拥有自主研发的APP媒体（如：天气预报等）、营销软件（如：微信选房、精销+、微客通、微互动、微门户等）以及DSP广告平台，凭借持续增长的大数据用户流量以及迭代更新的综合自媒体矩阵产品，为广告投放方提供优质、高效、稳定的推

广告服务，为公司在互联网广告领域中形成了极具竞争力的媒体资源布局和运营优化能力。

公关策划及品牌传播业务为客户提供包括战略顾问、策略咨询、互动营销、创意执行、体育与娱乐营销等全面整合服务，满足移动时代客户对品牌创意的需求，有效触达目标受众；营销活动业务，根据客户的实际需要，深入挖掘客户品牌或产品的亮点，策划并组织管理包括公众现场互动活动、产品推广会、新闻发布会、新品发布会、媒介沟通会、巡展等线下活动，让目标受众在体验和参与中了解并接受客户的品牌、产品或服务，从而提高客户的知名度。

(3) 数字户外业务

公司在户外广告领域聚焦户外LED大屏、户外大牌两种主流媒体，拥有领先的自有媒体资源和整合代理平台。

自有媒体资源方面拥有覆盖全国50多个城市的户外LED媒体联播网，以及在上海、南京、成都、西安、太原、长沙等地处于当地市场份额领先的本地户外媒体网络，并向地铁口、商业停车场、出租车、机场、高铁、电影院等新媒体阵地不断延伸。整合代理媒体方面，公司依托e-TSM户外媒体资源管理系统可向客户提供一站式的户外广告投放解决方案。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通过e-TSM户外媒体资源管理系统，建立了拥有媒体主数量13,714家，媒体资源数量56,176个，媒体资源总面积达1,803.32万平方米，其中LED数量2,982块，覆盖全国347个城市的户外广告资源数据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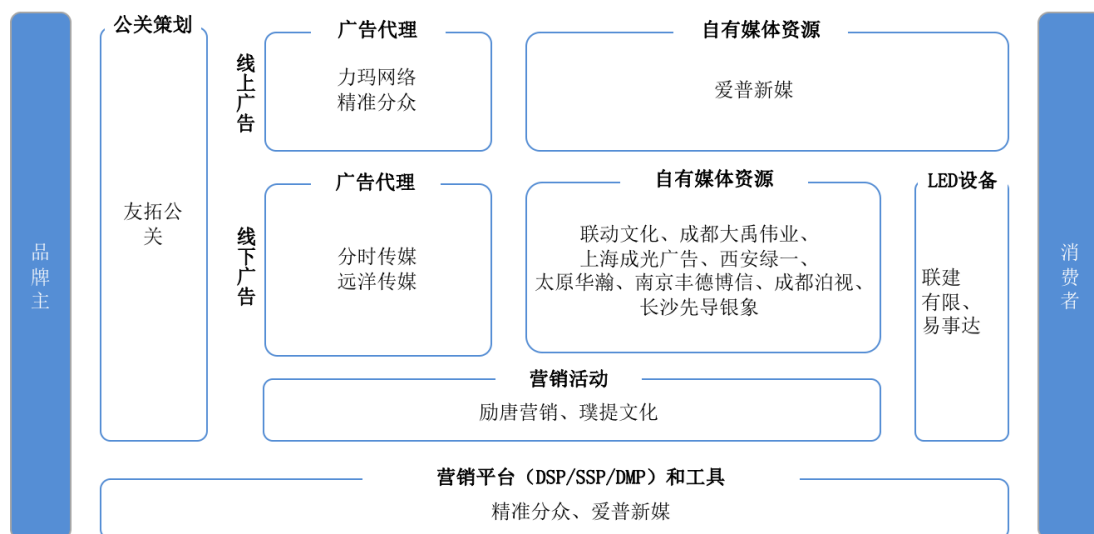
目前公司正通过“千屏计划”推进户外LED媒体网络的扩张和加强，通过设备换时间、媒体整合、集团化销售平台组建推进“千屏计划”加速落地。

2、公司经营模式

公司营销板块（包括数字营销和数字户外）通过向品牌客户提供其品牌传播、营销推广所需的公关策划、品牌创意、营销传播、媒体投放、互动活动等全产业链整合营销服务，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一体化的营销全案解决方案。

公司LED设备板块通过向全球客户提供领先的LED数字显示设备和显控系统解决方案，以定制化的研发和生产、全面的投标资质、快速的生产交付以及良好的售后服务满足不同类型的客户需求。

公司以全产业链营销服务的优势，帮助品牌客户连接消费者，提升品牌客户的营销效果。整体的经营模式如下：



3、驱动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三大业务板块中，数字设备和数字营销两个板块当期增长较好，数字户外增长潜力较大。

数字设备板块，LED小间距产品进入行业爆发期，广泛应用于政府、企业等多种应用场景；户外LED广告设备市场是联建的传统优势阵地；同时是行业投标资质最为齐全的几家公司之一，公司会不断的加强产品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团队建设的投入，进一步夯实和提升市场份额、行业地位。

数字营销板块，力玛网络已经形成广东省内搜索广告领域独具优势的团队和运营能力，精准分众在腾讯社交广告上获得了多个区域核心代理和全国行业核心代理权，除保持原来媒体资源增长以外，继续获取优质头部资源，在产品扩充和区域扩张上不断复制，同时嫁接友拓公关的策划创意、户外板块的线上线下互动、投放效果优化等措施提升客户广告投放的效果和ROI，增强客户粘性，预计未来三年会迎来大幅度增长。

数字户外板块，受拆牌政策等因素影响，业绩增长有所放缓。随着集团销售平台搭建、媒体资源信息梳理打通等融合协同效应的逐步彰显，以及通过“千屏计划”持续拓展优质户外媒体资源，加强媒体资源的覆盖范围和触达深度，进一步匹配广告主对户外广告投放效果的需求趋势。同时，通过“全媒体沉浸式整合营销”等战略的实施，以线上拉动线下，促进各板块业务互相协同，集两大业务板块的产品和客户资源优势，为数字户外广告业务带来增量。

4、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阶段、行业现状、周期性特点及行业地位

（1）数字显示设备

国内传统LED显示市场增长比较平衡，其中LED小间距进入行业爆发期，带动城市商用显示应用系统快速增长，已经成为LED显示应用行业新的增长点。随着LED显示技术的提升和规模效应显现，行业技术和资金壁垒也在显著提升。此外，公司将持续关注新技术（如裸眼3D、AR/VR、mini-LED、GOB、影院LED显示等）的发展方向，加大对新技术的投入，寻找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优质标的，进一步提升广告设备连接用户的能力。

（2）数字营销服务

广告行业在多元化投放渠道中，数字广告成为当前广告主最受欢迎的投放渠道。受近年来移动互联网快速发展的助推，移动互联网的高速发展为移动广告的发展提供了巨大的空间，移动广告逐渐成为广告市场主力军。移动广告市场经过几年的竞争发展，逐渐进入了新的发展阶段，移动广告产品的创新和成熟进一步吸引广告主向移动广告市场倾斜。未来几年移动营销发展趋势将向移动程序化营销、场景营销、泛娱乐营销、自媒体社群营销发展。

（3）数字户外广告

户外媒体在各类传统媒体深受网络媒体冲击时，日常户外活动仍是人们不可替代的刚性需求，这一特性使得户外媒体成为传统媒体中唯一能保持到达率和投放额持续增长的媒体类型。得益于消费升级时代到来，一、二线城市户外媒体影院、电梯、地铁、购物中心等新型场景下的户外媒体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另一方面，户外大牌广告的投放则呈现向三四线城市下沉的明显趋势。此外，Wifi，iBeacon，人脸识别等技术的城市，加速了户外媒体数字化，提高了户外媒体感知和互动能力。

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和国民消费水平提升，新一代消费青年为自身消费的意愿和消费信心明显超过其他年龄段人群，三四线城市消费快速升级。消费者的消费习惯和消费能力的改变促使户外广告市场规模不断扩大，户外大牌广告的投放则呈现向三四线城市下沉的明显趋势，而一二线城市的影院、电梯、地铁、购物中心等场景下的新型户外媒体出现快速增长，户外媒体数字化、感知和互动能力升级也将带动行业变革。

5、公司所处LED产业的发展概述与经营分析

（1）公司目前所处LED 产业链的位置

从产业分工上来讲，LED产业链可以分为上、中、下游及应用领域，LED产业链主要包括上游LED芯片制造、中游LED封装以及下游LED应用，根据不同用途，下游LED应用又可以划分为LED照明、LED显示屏、LED背光应用等。公司数字显示设备主要面向国内外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性能的LED显示设备及显控解决方案，属于LED产业链下游的LED应用领域的LED显示屏。

（2）LED数字显示设备板块业务模式

公司的数字显示设备包括小间距LED显示屏、LED显示屏-户外全彩、LED显示屏-室内全彩等不同类型，主要面向国内外客户提供高质量、高性能的LED显示设备及显控解决方案，产品可广泛应用于广告媒体、政企宣传、体育场馆、舞台租赁等领域。其生产模式为订单生产结合计划生产，即根据销售部门的产品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执行及分解PC下达的生产计划、MC下达的物料需求计划，组织采购并按期生产；采购模式为根据生产计划所需原材料及常用原材料安全库存量，制定采购计划并组织采购；销售模式是以面向终端客户的直销模式，以及经销商销售的渠道销售模式相结合。

（3）LED显示设备核心竞争力

a) 研发技术优势

为保持在市场中的优势地位，以技术驱动企业的快速发展。近几年公司的研发投入持续大幅度增长，公司采用先进的集成产品开发IPD模式和产品资料管理系统PDM，对研发流程的优化和资源的整合，进而大幅提高了公司的研发效率，缩短了产品开发周期，降低了产品开发成本。此外，公司还建立了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鼓励员工进行技术创新。截至2018年6月，公司在LED显示业务板块申请专利授权226项，软件著作权58项，其中发明专利30项。

b) 人才优势

公司LED数字显示设备板块拥有一批优秀的技术骨干和管理团队，建立了完善的研发管理与人才激励机制。公司LED数字显示设备板块的核心团队均长期从事LED显示应用领域的技术研发、产品管理、市场营销等工作，既拥有现代化管理经验，了解并掌握行业的前沿技术，又对LED显示应用行业有着深刻的理解。

（4）所处LED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

a) 利亚德（SZ：300296）成立于1995年，创业板上市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LED应用产品研发、设计、生产、销售和服務的高新技术企业，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效、节能、可靠的LED应用产品及其整体解决方案。业务板块划分为LED小间距

电视、LED智能照明、显示系统、文体教育传媒四个领域。（资料来源于wind资讯）

b) 洲明科技（SZ：300232）成立于2004年，创业板上市公司，从事LED显示产品与LED照明灯具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服务，致力于为全球专业渠道客户和终端用户提供高品质、高性能的LED应用产品及整体解决方案。（资料来源于wind资讯）

(5) 显示屏产品的分类构成、应用领域：

产品类别	应用领域
户外固装屏	主要应用于酒店、会议、大型商场、监控室等交通、服务场所
租赁屏	主要应用于舞台演艺、户外展览等娱乐文化、展览展示、体育赛事领域。
LED小间距显示屏	主要应用于安防（公安、消防、刑侦等）、交通（高速公路、轨道交通、民航等）、能源（水电、核电、石油煤炭等）、军队等专业领域，以及广电、传媒、教育、会议室等商用领域。
创意类显示屏	主要应用于机场、高铁站、大型商场等领域。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预付账款	随着业务增长，预付款增加。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互联网营销业;LED产业链相关业

1、营销全产业链服务优势

公司在原有国内领先的LED显示屏制造企业的基础上，深度整合数字户外和数字营销业务。目前公司业务涵盖公关策划营销、互动活动营销、户外线下广告营销、互联网（含移动互联网）线上广告营销，并通过有效组织机制及建设信息系统依托线上广告的精细化数据管理能力，对各类广告营销进行横向集合和纵向打通，提供线上线下综合营销和效果营销方案，满足日益多样化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整合营销服务。

2、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注重突出企业在科技创新中的主体地位，不断提高企业的自主创新能力，通过整合国内外优势资源，构建了以企业为主体、以市场为导向、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公司以提升显示效果与用户体验为前提，已经在LED超大尺寸显示、高清节能显示、LED透明显示、快速组装模组和逐点校正、智能维护与防护、显示信息安全、高分可视化显控技术、柔性透明显示技术等技术领域积累了多项国内外领先的核心技术。截至2018年6月，公司在LED显示业务板块申请专利授权226项，软件著作权58项，其中发明专利30项。

为保持在市场中的优势地位，以技术驱动企业的快速发展。近几年公司的研发投入持续大幅度增长，公司采用先进的集成产品开发IPD模式和产品资料管理系统PDM，对研发流程的优化和资源的整合，进而大幅提高了公司的研发效率，缩短了产品开发周期，降低了产品开发成本。此外，公司还建立了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鼓励员工进行技术创新。

为加快产品研发进度，公司研发中心成立了快速原型成型加工中心，以缩短产品结构设计与验证时间，成立EMC（电磁兼容）实验室，经过不断研究，公司在电磁串扰抑制（产品布线、敏感模块间隔离、PCB Layout）、电磁辐射源头抑制（差/共模辐射抑制、接地、控制VCC稳定性、滤波）等方面已经沉淀出一套自有技术方案，并已成功融入产品开发的前段。

得益于公司遍布欧洲、南美、北美等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庞大客户群体，以欧美客户为代表的优质客户资源为公司的产品研发设计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创新源泉。凭借源源不断的创新源泉及自身深厚的研发积累，公司紧跟应用市场新需求，抓住新机遇，产品技术更新速度业内领先。

3、卓越的运营服务能力

公司旗下力玛网络主要从事360和UC神马搜索广告代理业务。凭借其强大的销售、运营和服务能力，以及高绩效、高凝聚力的团队，力玛网络及旗下各子公司连续多年获得“360推广年度金牌销售冠军团队”、“360推广金牌运营团队奖”、“最佳罗盘星级客户项目奖”，阿里智能文娱营销平台“一级区域拓新冠军”及“单量冠军”等荣誉。360推广业务自2013年开始一直是360推广华南区最大的代理商，5年时间消耗提升14倍，续单率一直保持在85%以上；UC神马业务启动一年时间（2016Q4-2017Q4）消耗提升2.5倍，获得阿里智能文娱营销平台“一级区域消耗冠军”。同时，力玛网络在组织建设和团队能力打造上有其独到的做法，被誉为“广东省网络营销专业人才培养基地”、“互联网营销的黄埔军校”。

4、区域性户外媒体资源优势

通过公司过去5年的并购，已经建立起从全国到地方的户外媒体网络，在部分市场形成了资源的相对优势。户外代理领域，分时传媒和远洋传媒在媒体资源规模和信息获取、产品塑造、客户服务能力等方面处于领先地位。同时，在各地资源方面，上海成光拥有的全线地铁口媒体、西安绿一全城LED地标加出租车顶媒体的联动（九屏万车）、泊视文化在成都商圈地下停车场媒体、成都大禹、丰德博信、华瀚文化等在本地户外大牌、户外LED广告等领域均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

5、公关策划整合传播的优势

友拓公关从创意到媒体到线下活动到互动营销，已经形成完成的整合营销模型，能快速结合客户的营销需求，获得客户的认可；在快消品、高科技、金融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国内传播领域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其所合作的媒体资源具有

很强的覆盖度，尤其是高端媒体，如央视、新华社、主流门户网站等，都有很丰富的合作经验，能结合媒体的需求，进行有针对性的内容创造。

6、企业奋斗者文化和激励制度

1) 管理层持股：比例高、覆盖广，集团及各子公司经营管理团队与公司利益高度一致，同甘共患难，形成了一支极具战斗力的“超级合伙人”团队。

2) 奋斗者文化：公司上下一直倡导“以奋斗者为本”的企业文化，在日常工作中贯彻“奋斗者”精神，在从人才的选、用、育、留多个维度向奋斗者倾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致力于完善在广告资源整合、数据挖掘、采集和分析方面的能力，成为线上线下整合营销传播集团，以不断提升客户营销价值为己任。作为高新技术企业，依据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和长期发展规划，一方面开展一系列的宣传推广活动和加大对LED小间距显示应用的研发投入，继续保持了数字显示设备业务的领先地位，目前拥有已授权的国家专利200余项；另一方面，公司整合营销传播服务业务覆盖公关策划、代理执行、广告平台、互动活动、广告资源和广告设备在内综合、完善的服务内容，为在客户和用户之间搭建完整的传播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一体化的整合营销传播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在经历国内外经济大环境变化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在内的各种考验之下，公司数字显示设备、数字营销服务、数字户外三大核心业务板块生产经营工作稳步发展。公司战略由外延式并购转向着重抓内生协同发展，建立了集团化的管理平台，为未来内生协同发展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91,305.0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2.46%，三大业务板块总毛利增加3,892.07万元，平均毛利率为29.62%，去年同期为30.90%，毛利率相对稳定；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799.56万元，去年同期为17,612.12万元，同比下降14.67%，主要系报告期内费用增加所致。其中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增加3,986.43万元（其中研发投入费用增加1,923.05万元，新购置办公楼折旧与摊销费用增加323万），财务费用增加3,913.09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4,767,688.30万元，去年同期为9521.32万元，同比下降178.53%，主要系报告期内以银行承兑票据支付的货款减少2.65亿元，以现金支付替代，导致报告期内现金支付增加，从而导致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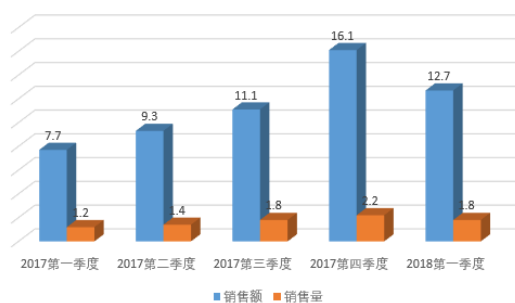
（一）业务方面

1、数字显示设备板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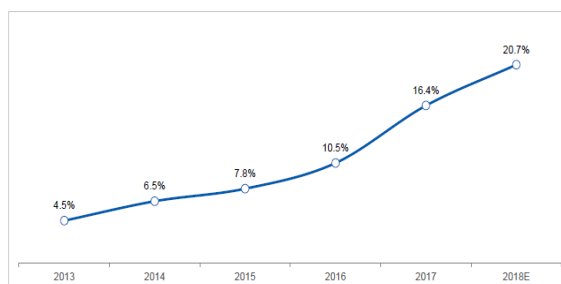
（1）LED行业发展迅猛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8-2023 年中国 LED 行业市场前瞻与投资战略规划分析报告》数据显示，2017年国内LED小间距显示屏市场规模达到59亿元，同比增长69%，预计2020年我国LED小间距显示屏市场规模将达177亿元；根据奥维云网(AVC)《中国小间距LED产业季度分析报告》显示，2018年第一季度中国内销市场LED小间距显示屏销售额12.7亿元，同比增长65.6%。

中国小间距LED国内市场季度销售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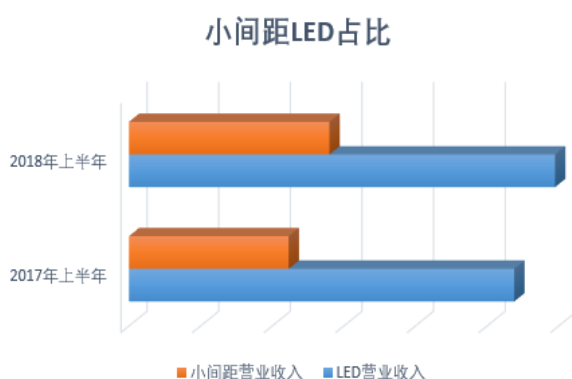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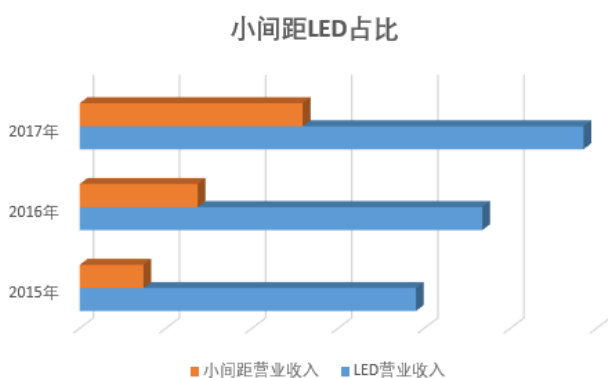
2013-2018年LED显示国内市场小间距LED占比



数据来源：奥维云网(AVC) 单位：亿元、万平方米

(2) 公司LED小间距产品维持高速发展

在小间距LED等新技术带领以及文化传媒体育等行业继续保持高速增长背景下，公司紧紧抓住市场机遇，主动进行产品结构优化，并加大研发投入以及生产线自动化改革，不断开发和推广新的小间距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军队、机场、公安、交通、安防、商场等领域。在销售梯队建设上，国内、海外销售中心均加强对销售团队的打造，国内已初步打通渠道销售通路，计划发展60家渠道产品合作伙伴并按计划逐一落实中，同期新成立五大行业事业部，配备高精尖行业人才定点进行客户开发。与此同时，公司也加大了在国内外市场推广方面的投入，重视展会的多样性、行业化及参与量，加强了同行业伙伴与供应商的上下游合作，效果显著。报告期内小间距产品收入保持高速增长趋势，其中2015年、2016年、2017年分别为1.48亿元、2.74亿元、5.18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小间距产品创收2.80亿元，同比增长25.60%。



(3) 报告期内重要项目



阿里巴巴北京文娱中心 VP1.9



腾讯滨海大厦48楼 VL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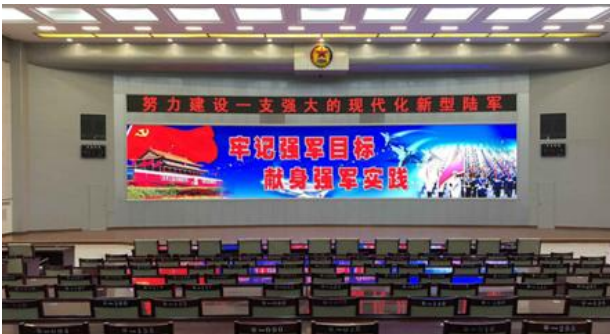
腾讯滨海大厦三楼多功能报告厅 V2.5



深圳龙岗坂田华为基地G1展厅 VL1.6



泰兴市公安局 VH1.4



新疆某训练基地大厅 VH1.4



武警广东某队 VA1.2



上海爱琴海购物广场 FS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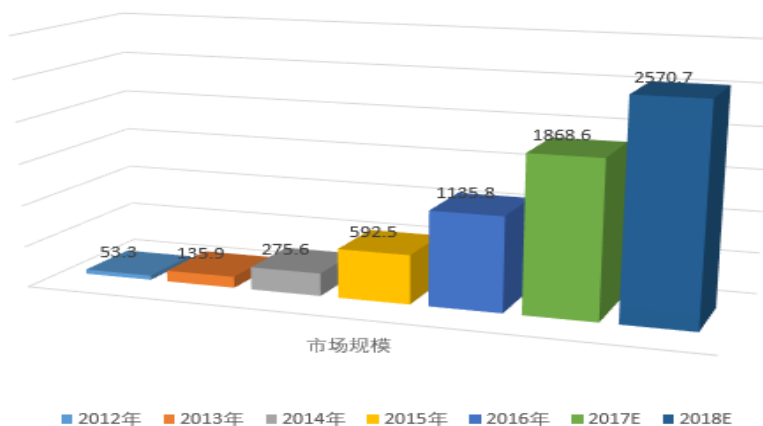
河北邯郸环球中心 PH16mm

2、数字营销服务板块

(1) 移动广告行业发展欣欣向荣

中国移动广告高速发展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发布《中国移动广告市场前景及投资机会研究报告》数据显示：2012-2016年中国移动广告高速发展，五年时间增长1,082.5亿元，累计增长20倍。预计2018年移动广告市场规模将达2,570.7亿元，同比增长37.6%。

2012-2018年中国移动广告市场规模统计及预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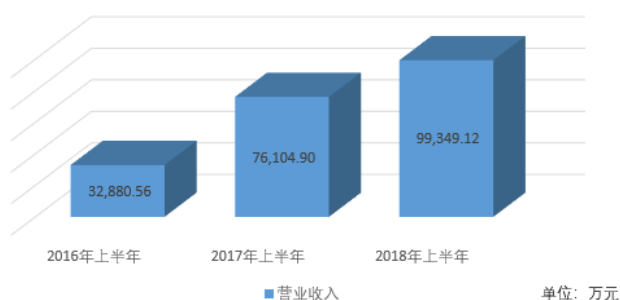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商产业研究院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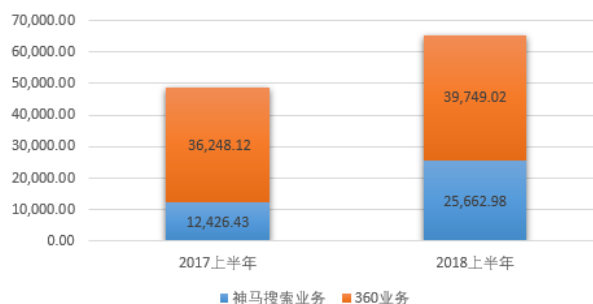
(2) 内生增长成效突显，数字营销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

得益于行业高速发展以及公司对未来的发展定位，公司数字营销板块增长较快，其中子公司力玛网络作为广东省业务量最大的互联网广告代理商，在形成360搜索、神马搜索两大产品线高速稳定增长的同时，积极与各大互联网搜索服务商进行深入沟通，目前已跟搜狗等就广告代理权事项进行洽谈。业务方面力玛网络在保持之前的PC端（360搜索）稳定增长同时，积极向移动端（神马搜索）迅速扩展，其中神马搜索业务发展迅猛，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25,662.98万元，该业务2017年同期实现的营业收入为12,426.43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6.52%。

数字营销服务业务收入



子公司力玛网络收入



(3) 公司所处互联网营销行业的发展概述与经营分析

1) 公司所处的产业链环节

公司互联网营销业务主要包括为客户提供互联网营销服务及互联网营销解决方案。其中精准分众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移动互联网营销解决方案，提升企业营销效率；力玛网络作为连接互联网媒介与企业客户的桥梁，其上游是各类网络媒介运营

商，下游是各类具有互联网营销服务需求的中小企业，包括信息技术、金融、快速消费品、汽车、家电数码等耐用消费品、房地产等行业。爱普新媒立足于移动互联网行业并专注于移动广告业务，以综合自媒体矩阵为载体的推广和以移动营销大数据平台为基础的广告推广为主要业务。

2) 业务模式

互联网广告按CPM\CPC等方式计费，通过互联网平台运营商给予的返点比例及公司给予终端客户及下级代理商的返点，以及通过为客户提供增值的策划、优化等服务、营销工具等软件产品提升广告效果，赚取服务费。

3) 主要业务指标

单位：万元

按合作平台分类		
平台类别	报告期内收入	流量导入占比
自有平台	3,320.04	4.39%
第三方平台	72,276.43	95.61%
按客户类型分类		
客户类型	报告期内收入	客户数量
直接类客户	64,851	58,704
代理类客户	10,746	10,576
按终端类型分类		
终端类型	报告期内收入	业务类别
移动端	37,574	TSA、微信运营、互联网营销、神马搜索
非移动端	38,022	户外媒体、360 搜索
按合作媒体分类		
主要媒体名称	采购金额	计费模式
360 搜索	32,196	CPC
神马搜索	19,880	CPC
北京腾讯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814	CPC/CPA
搜狗	1,779	CPC

自有媒体关键指标

平台名称	点击率	展现率	日均报价笔数	日均成交笔数
云魔方	1%-1.5%	70%-80%	35,700,000	28,560,000

4) 收入确认方式

互联网广告按照销售合同的执行期限分摊以及实际消耗来确认收入；自有媒体按照与客户的广告投放合同规定确认收入；营销软件根据自研软件向客户开通的用户数、客户使用次数、或定制化开发合同进行收入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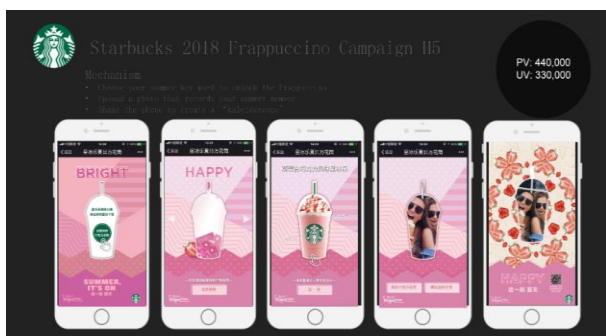
(4) 报告期内重点案例



友拓公关：2018虎啸金奖，网络平台与服务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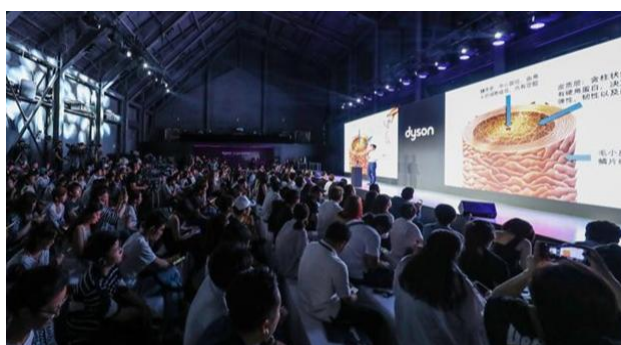
友拓公关：亚洲公关金奖，腾讯体育营销项目



友拓公关：星巴克情人节活动策划



友拓公关：2018商汤人工智能峰会



友拓公关：戴森SUPERSONIC吹风机闪耀活动



友拓公关：荣耀活动（冰窖酒吧）



励唐营销：雅迪缤钻版全球 77 国



励唐营销：2018京东时尚 战略发布会暨合作伙伴大会



励唐营销：2018腾讯新闻 “价值共赢” 峰会



璞提文化：星聚合 2018阿里文娱智能营销平台产品推介会



璞提文化：世纪博达 康婷公司直销获牌五周年庆典

3、进一步完善公司户外媒体资源网络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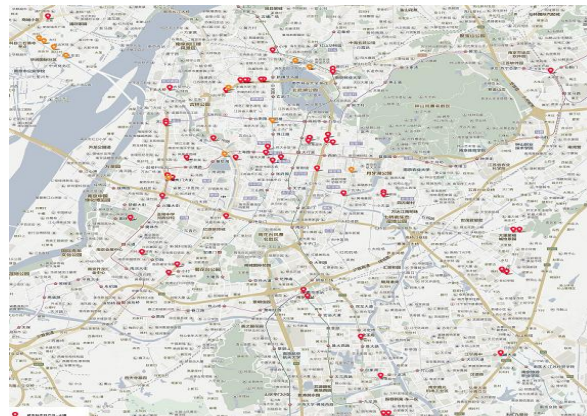
(1) 报告期内，公司受拆牌政策等因素影响，业绩同比有所下降。公司积极采用内生式发展，完善公司媒体资源网络建设。公司在户外大牌和大屏广告领域拥有领先的自有媒体和户外资源整合平台的同时，积极拓展新型户外媒体资源和各行业客户分布，与公司自身户外LED设备及媒体技术形成良好业务协同标的公司进行合作，进一步增强公司在全国户外广告资源的整合能力，目前公司自有媒体资源网络拓展到覆盖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成都、南京、太原、西安、重庆等地方性户外广告市场，成为公司整合营销服务的渠道入口。

得益于消费升级时代到来，一、二线城市户外媒体影院、电梯、地铁、购物中心等新型场景下的户外媒体继续保持快速增长。另一方面，户外大牌广告的投放则呈现向三四线城市下沉的明显趋势。公司在原有户外媒体资源管理系统e-TSM基础上进行研发升级，实现户外平台移动化，对媒体发布的广告进行全方位的监测，为广告投放提供客观的分析依据，提升客户服务满意度。

(2) 公司户外媒体广告点位分布：



泊视文化：媒体点位分布（成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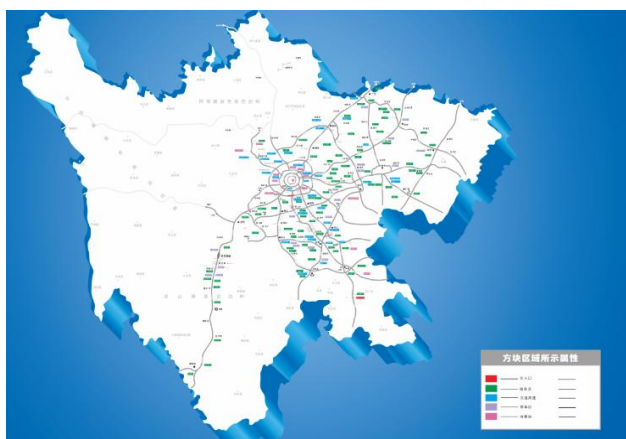
丰德博信：媒体点位分布（南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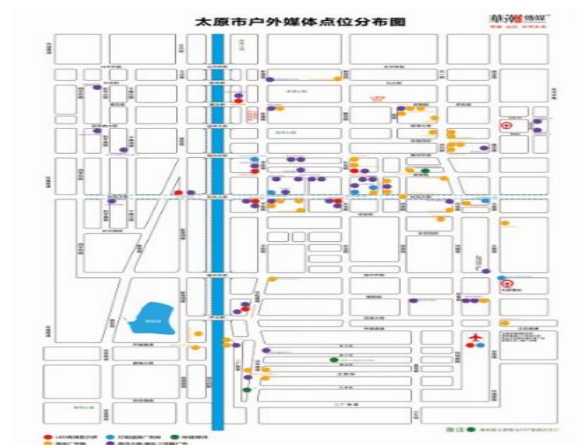
上海成光：地铁媒体点位分布（上海）



绿一传媒：媒体资源分布（西安）



成都大禹：媒体点位分布（成都）



华瀚文化：媒体点位分布（太原）

此外，随着公司“千屏计划”、“全媒体整合营销”战略的实施，联合各地优势媒体开发方，以公司LED广告设备成本及运营优势、全国性客户导入、契约溢价回购等方式，不断打造和优化各地LED地标媒体，形成媒体网络打造。并通过与腾讯等战略合作，打造全媒体场景化、个性化广告解决方案和平台，为线下子公司引入线上营销资源，从而带来业务增量。

(3) 报告期内重要项目



成都大禹：户外大牌广告（VIVO新品发布）



成都大禹：市区LED广告牌（中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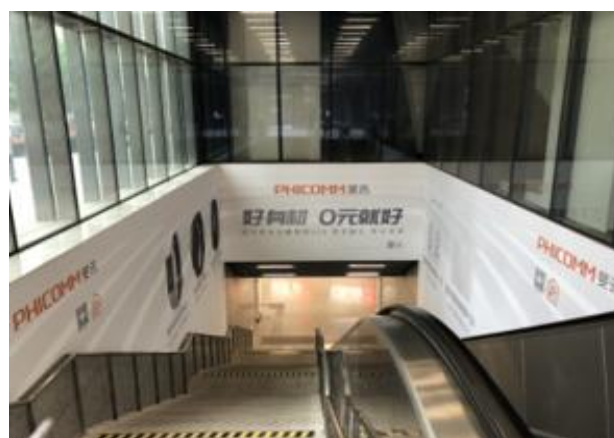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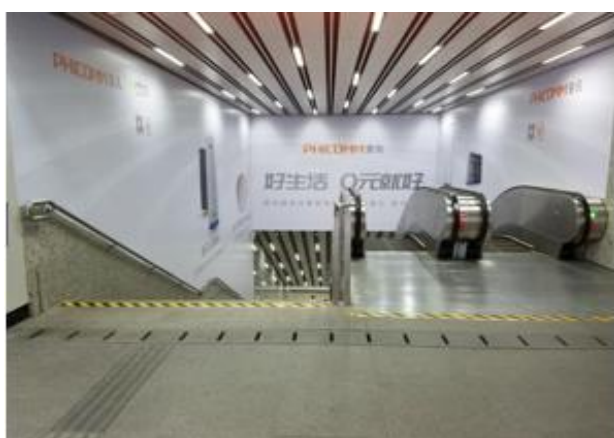
成都大禹：户外大牌广告（茅台）



远洋传媒：高速路户外大牌（东风本田）



上海成光：户外大牌广告（娃哈哈）



上海成光：上海地铁口广告（PHICOMM斐讯）



丰德博信：扬子江隧道LED媒体（别克）



丰德博信：浦口区2017年度文化产业发展贡献奖

3、集团管理与业务协同

(1) 规范管理运营，提高公司管控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集团化管理体系建设，合理统筹内部资源。作为集团化管理实施平台，从规范运作、投资管理、战略规划、人才培养、技术研发等与各子公司全面对接，同时加强公司与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协同发展，通过进一步推进集团OA及财务IT系统标准化，进一步加强对子公司财务、业务等方面的基础管理和管控，实现高效化和规范化运营。

(2) 整合媒体资源，推动业务协同发展

公司依托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对技术链接和大数据等分析挖掘，目前已完成数字户外业务e-tsm平台和数字营销业务DSP平台的升级，以及完成SSP平台的研发和大数据DMP的应用，并从业务培训、销售激励、人员晋升等多个维度直接为子公司赋能。通过“千屏计划”、“全媒体整合营销”战略的实施，对公司现有媒体资源进行整合的同时，联合各地优势媒体开发方，以公司LED广告设备成本及运营优势、全国性客户导入、契约溢价回购等方式，不断打造和优化各地LED地标媒体，打造媒体网络，从而促进各业务板块的业务融合与协同，形成集团化作战的竞争优势，打造数据驱动的线上线下整合营销服务集团。

通过对集团公司产品资源的整合，实现产品标准化，并加强各子公司之间的产品交叉销售。在公关策划、营销活动策划、广告投放等领域梳理和打造出适合子公司交叉销售的标准化产品，增加子公司之间的销售协同和收入来源，形成覆盖营销价值链端到端的全案营销服务能力。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913,050,064.71	1,701,133,374.32	12.46%	
营业成本	1,347,168,040.28	1,174,974,553.30	14.66%	
销售费用	159,211,602.83	150,895,719.81	5.51%	
管理费用	188,815,258.10	148,951,008.14	26.76%	主要系研发投入增加；
财务费用	45,252,960.56	6,122,070.92	639.18%	主要系短期借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22,613,924.00	32,929,400.01	-31.33%	主要系期间费用增加，应纳税所得额减少导

				致：
研发投入	64,830,753.91	45,600,291.98	42.17%	主要系本期加大研发项目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67,688.30	95,213,238.88	-178.53%	主要系本期票据支付减少 2.65 亿元，导致现金支付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2,450.94	-323,886,490.83	-102.93%	本期公司未新增投资项目；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670,177.20	391,509,709.46	-235.54%	主要系本期归还银行贷款 3.98 亿元，而去年同期增加银行借款 5.80 亿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209,186.11	161,507,161.34	-469.77%	主要系采购现金支付增加 2.40 亿元及归还银行贷款 3.98 亿元。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 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数字设备	595,399,746.14	395,209,206.04	33.62%	10.58%	15.49%	-2.82%
数字户外	315,054,516.30	204,798,859.98	35.00%	-21.24%	-22.60%	1.15%
数字营销	993,491,157.81	739,938,864.64	25.52%	30.54%	30.37%	0.10%
其他	9,104,644.46	7,221,109.62	20.69%	443.64%	1,116.32%	-38.47%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9 号——上市公司从事 LED 产业链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对主要收入来源地的销售情况

主要收入来源地	销售量	销售收入	当地行业政策、汇率或贸易政策发生的重大不利变化及其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情况
出口	24,122.49	307,182,400.31	公司海外业务一般通过美元进行结算，报告期内美元升值，对公司的经营业绩起到了积极的影响
东北地区	311.92	1,813,471.20	

华北地区	3,396.76	31,305,017.23
华东地区	8,588.49	151,697,033.45
华南地区	4,341.33	54,782,942.76
华中地区	1,569.08	19,936,108.97
西北地区	591.24	10,944,137.35
西南地区	1,313.11	17,738,634.87
合计	44,234.42	595,399,746.14

不同销售模式类别的销售情况

销售模式类别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直销	464,670,118.33	78.04%	535,642,653.94	99.49%	-13.25%
经销	130,729,627.81	21.96%	2,766,502.97	0.51%	4,625.45%
合计	595,399,746.14	100.00%	538,409,156.91	100.00%	10.58%

报告期内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 10% 以上产品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98,475.80	-0.33%	本期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收益；	是
资产减值	42,068,807.82	23.30%	本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的资产减值准备；	是
营业外收入	49,096,993.79	27.20%	主要系不用支付的应付款以及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	否
营业外支出	6,756,799.11	3.74%		否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249,032,900.87	3.20%	804,578,574.57	9.67%	-6.47%	主要系采购现金支付增加 2.40 亿元及归还银行贷款 3.98 亿元；
应收账款	1,108,570,517.60	14.26%	1,047,111,872.57	12.58%	1.68%	
存货	338,121,866.53	4.35%	391,526,816.47	4.70%	-0.35%	
投资性房地产	258,126,879.67	3.32%	262,098,062.46	3.15%	0.17%	
长期股权投资	122,086,383.83	1.57%	122,684,859.65	1.47%	0.10%	
固定资产	695,850,128.71	8.95%	712,277,866.42	8.56%	0.39%	
在建工程	21,875,077.26	0.28%	11,279,232.42	0.14%	0.14%	
短期借款	1,501,641,390.75	19.31%	1,899,409,000.00	22.82%	-3.51%	主要系本期归还短期借款。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本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1,767,727.79	主要为本公司向银行存入的保证金
无形资产	9,903,181.00	银行借款抵押物（惠州健和土地使用权抵押）
合计	81,670,908.79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联动投资	子公司	文化产业投资	13,100 万元	2,029,751,518.05	258,745,049.03	237,034,781.67	42,709,110.25	37,065,027.67
分时传媒	子公司	广告业务	1,429 万元	681,254,901.01	410,216,938.12	158,230,825.92	26,235,063.58	62,484,016.08
易事达	子公司	LED 生产与销售	7,500 万元	388,294,644.21	224,547,468.64	206,783,032.50	31,739,401.20	27,260,130.44
友拓公关	子公司	公关业务	100 万元	227,051,829.39	154,872,509.86	191,482,408.70	31,782,211.52	28,057,851.16
力玛网络	子公司	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	562.56 万元	387,392,705.81	198,591,293.90	616,812,580.60	39,471,512.35	31,345,989.9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西藏朗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注销	未产生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参股子公司的经营业绩未对公司合并经营业绩造成重大影响。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对 2018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规模不断扩大带来的管理和控制风险

自上市以来，公司原有的资产规模、人员规模持续扩大，并购子公司的不断增加，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更趋复杂。公司经营决策、风险控制的难度增加，对经营团队的管理水平、风险防控能力、反应速度、资源整合能力、协同工作能力形成挑战，对中高级技术及管理人才的需求也日益增加。尽管公司目前管理层经验丰富，但如果公司在规模扩大的过程中不能有效地进行控制和管理，不能提高管理能力和水平，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将使公司面临一定的管理和控制风险。

对此，公司积极引进创新管理模式，储备中高端经营管理人才，引进专业人员，增强员工主人翁精神，提高管理效率，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完善内部控制管理流程，降低控制风险。

2、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未来，随着公司销售规模的继续扩大，应收账款可能进一步增长。应收账款的增长主要随着公司的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长的。

公司通过事前把关、事中监控、事后催收等控制措施强化了客户信用管理和应收账款管理，事前把关主要采取客户信用评价及资产抵押等多重方式进行防范。但是因应收账款出现坏账而给公司经营带来负面影响的风险不可能完全避免。

3、收购整合风险

公司已收购的全资子公司将以独立法人主体的形式存在，保持其独立运营地位，并在其原管理团队管理下运营。上市公司仅对其经营中的重大事项实施管控，从而在控制风险的同时充分发挥其经营活力。但是，上市公司能否对其实施有效整合、能否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对各子公司加强在业务经营、财务运作、对外投资、抵押担保等方面的控制和管理，建立了有效的公司治理机制，保证对各子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权，提高公司整体决策水平和抗风险能力；将各子公司的财务管理纳入到上市公司统一的管理系统中，加强审计监督和管理监督，保证上市公司对各子公司日常经营的知情权，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公司将努力加强投后项目的内部控制，在确保子公司独立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双优势互补，资源整合，发挥协同效应，降低整合风险。

4、公司收购形成的商誉减值风险

由于公司进行并购重组业务，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形成了一定金额的商誉。公司在2017年度已计提部分商誉减值，但商誉金额仍然较大。虽然公司已与交易对手约定了业绩承诺标准及补偿措施，可在较大程度上抵补可能发生的商誉减值损失，但如相关子公司未来的经营状况恶化，则存在商誉减值的风险，从而公司当期损益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在业务、销售渠道、管理及技术等方面的互补性进行资源整合，积极发挥各业务板块的优势，保持各业务板块的持续竞争力，将并购交易形成的商誉对上市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降到最低程度。

5、控制权变更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质押的部分股份已触及平仓线，可能存在平仓风险。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与各质权方保持良好沟通，积极采取筹措资金、追加保证金或抵押物等相关措施防范平仓风险，保持公司股权结构的稳定。出于对公司治理的长期稳定性，以及最大程度化解平仓风险的考虑，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拟转让部分股份，并就股权转让事项已达成初步意向，该事项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15%	2018 年 02 月 05 日	2018 年 02 月 06 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 2018-015)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1.10%	2018 年 03 月 26 日	2018 年 03 月 27 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 2018-031)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9.87%	2018 年 05 月 28 日	2018 年 05 月 29 日	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编号: 2018-077)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刘虎军	股份限售承诺	就本次交易配套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 年 03 月 30 日	2018 年 3 月 29 日	已履行完毕
	建信基金-兴业银行-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就本次交易配套募集资金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 年 03 月 30 日	2018 年 3 月 30 日	已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回购承诺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中，公司将以	2017 年 02 月 06 日	2018 年 2 月 5 日	已履行完毕

			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或其他监管机构允许的方式回购股份。经公司审慎研究，因其他回购方式条件尚不具备，承诺回购公司股份的方式将只采用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			
	陈波；段武杰；何吉伦；蒋皓；李波；刘虎军；谢志明；熊瑾玉；杨路菲；姚太平；张艳君；周继科；朱贤洲	股份减持承诺	2018年1月9日前，若有减持联建光电股份的需要，减持价格将不低于27.00元/股，如遇上市公司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股价、股数相应调整。	2016年12月14日	2018年1月9日	已履行完毕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4月27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积极采取有

效措施消除审计机构对非标审计意见所涉事项的疑虑。积极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对2017年度《审计报告》所涉及的保留意见事项相关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1、立案调查事项

2018年7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2018]5号），公司涉及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一案已由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调查完毕，并依法拟对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具体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2）。截至目前，公司暂未收到最终调查结论，故公司无法预计立案调查事项对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整体的影响程度。

2、个别子公司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风险事项

（1）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2017年年度审计沟通会上将该事项作为重点关注事项。公司管理层已针对该事项召开专项会议，决定启动对精准分众的内部全面核查，并对精准分众的管理层作出调整；

（2）进一步完善精准分众的业务系统的设计，加强对业务系统使用的管控，保证操作日志留痕，保证业务数据的完整、真实、可靠以及期后的可核查、可验证；

（3）加强对子公司业务数据的定期审计，并引入独立第三方对主要播出平台的业务数据进行监播。

截至目前，对精准分众的核查工作正在按计划进行。

3、Artixium事项

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虽持有Artixium60%股权，但增资后一直未能对其实施有效控制，亦无法了解到Artixium真实的财务状况，公司向Artixium委派的董事并不参与Artixium经营管理。因此，本公司未将其纳入2018年1-6月合并报表范围，并对其全额计提了减值。

2018年7月3日，本公司将持有Artixium的13.33%股权转让给Romain，持有Artixium的13.33%股权转让给JOERG，转让后，本公司持有Artixium33.34%股权。

目前公司正与 Artixium 其他股东进行沟通，对 Artixium 历史遗留问题以及未来发展问题进行充分探讨，并拟定解决方案。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分时传媒原控股股东何吉伦的业绩补偿款	14,209.32	否	法院受理	未开庭	未开庭	2018年03月08日	《关于提起诉讼暨大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

其他诉讼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九、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十、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联建光电	其他	涉及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无	2018年08月14日	《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2)

整改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非公开发行方式认购)》(公告编号:2014-058、2014-065)并全额认购资产管理人设立的

建信联建员工成长1号（养颐四方）资产管理计划，该资产管理计划通过认购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中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持有公司股票。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就建信联建员工成长1号（养颐四方）资产管理计划签署《资产管理合同》（公告编号：2015-006）。上述事项已于巨潮资讯网上公告。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公告编号2016-009、2016-013）。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916.50万份股票期权及97.50万股限制性股票，总计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50,553.76万股的2.01%，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其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人员及权益数量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行权期解锁/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鉴于公司原激励对象万虎、李丰良因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6.9万份股票期权回购注销。本次调整后，激励计划首次予股票期权的总数由892.50万份调整为885.6万份，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从81人调整为79人。并同意对满足第一次行权/解锁期行权/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行权/解锁期行权/解锁的相关事宜。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人员及权益数量进行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及《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锁/行权期解锁/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公司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的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4月13日。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0日披露了《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期解锁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钟菊英女士离职，同意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80,000股。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9日于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5）。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褚伟晋先生离职，同意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80,000股。详见公司2018年1月20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7）。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激励对象刘欣欣先生、潘青松先生离职，同意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160,000股，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合计20万份股票期权作废。详见公司2018年3月10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5）。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因激励对象万峰先生离职，同意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共180,000股。公

司激励对象肖忠俊、白利权、潘龙、王莉、朱焕超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793,600份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根据公司激励计划中关于股票期权的行权条件中公司业绩考核要求，如公司整体业绩考核未达到考核目标是，则所有激励对象所获授股票期权中当期可行权份额将由公司注销。因此公司对第二个行权期内可行权的1,532,800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详见公司2018年5月18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

十三、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 (万元)	本期收回金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何吉伦	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业绩补偿款	否	14,209.32	0	0	0.00%	0	14,209.32
马伟晋	本公司董事	业绩补偿款	否	3,529.27	0	0	0.00%	0	3,529.27
肖连启	本公司监事	业绩补偿款	否	1,167.05	0	0	0.00%	0	1,167.05

朱贤洲	本公司董事	业绩补偿款	否	1,023.96	0	0	0.00%	0	1,023.96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长刘虎军与联建股份共同投资的企业	业绩补偿款	否	4,569.09	0	0	0.00%	0	4,569.09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万元)	本期新增金额(万元)	本期归还金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长刘虎军与联建股份共同投资的企业	资金拆借	3,840	0	540	0.00%	0	3,300
湖南蓝海购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公司之子公司联动投资的参股公司	资金拆借	0	1,400	0	0.00%	0	1,40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无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四、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易事达电子 有限公司	2017年07 月26日	7,000	2017年06月 28日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是	是
深圳市易事达电子 有限公司	2017年07 月26日	5,000	2017年06月 28日		连带责任保 证	一年	是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B1）			12,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B2）				10,222.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B3）			1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B4）				10,222.95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2,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A2+B2+C2）				10,222.95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C3）			12,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0,222.95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02%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1、重大环保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否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无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12月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编号：深证调查通字[2017]117号）。公司根据法律法规要求每月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并于2018年7月14日发布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2）。具体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立案调查的风险提示公告。

2、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了《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公告编号为2018-089。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3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调整对参股子公司杭州树熊网络有限公司投资额并转让其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24。

2、公司于2018年6月21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调整子公司内部股权结构的公告》，公告编号为2018-08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6,795,507	41.86%	0	0	0	-18,581,078	-18,581,078	238,214,429	38.8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56,795,507	41.86%	0	0	0	-18,581,078	-18,581,078	238,214,429	38.8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7,670,086	7.77%	0	0	0	-12,600,818	-12,600,818	35,069,268	5.7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9,125,421	34.09%	0	0	0	-5,980,260	-5,980,260	203,145,161	33.1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56,712,904	58.14%	0	0	0	18,401,078	18,401,078	375,113,982	61.16%
1、人民币普通股	356,712,904	58.14%	0	0	0	18,401,078	18,401,078	375,113,982	61.1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613,508,411	100.00%	0	0	0	-180,000	-180,000	613,328,41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18年1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褚伟晋先生离职，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对其已获授但尚未

解锁的全部18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上述限制性股票注销事宜已于2018年03月30日完成。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刘虎军	86,541,090	0	1,323,000	87,864,090	高管锁定股、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熊瑾玉	22,278,582	0	1	22,278,583	高管锁定股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姚太平	17,822,430	0	0	17,822,430	高管锁定股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何吉伦	15,912,289	0	0	15,912,289	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定向增发股份、重大资产重组配套融资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杨再飞	12,798,385	1,437,965	0	11,360,420	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马伟晋	11,150,042	0	0	11,150,042	高管锁定股、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定向增发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新余市博尔丰投资管理中心（有	9,424,736	0	0	9,424,736	重大资产重组购买资产定向增发	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执行

限合伙)					股份	
新余市力玛智慧 投资管理中心 (有限合伙)	8,185,257	0	0	8,185,257	重大资产重组购 买资产定向增发 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 相关规定执行
蒋皓	7,094,756	0	0	7,094,756	高管锁定股、重 大资产重组购买 资产定向增发股 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 相关规定执行
新余市风光无限 投资管理合伙企 业(有限合伙)	6,248,823	0	0	6,248,823	重大资产重组购 买资产定向增发 股份	按照法律法规及 相关规定执行
其他限售股股东	59,339,117	18,466,114	0	40,873,003	重大资产重组购 买资产定向增发 股份/重大资产重 组配套融资定向 增发股份/股权激 励限售股/高管锁 定股	按照法律法规及 相关规定执行
合计	256,795,507	19,904,079	1,323,001	238,214,429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4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 变动情况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持有无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虎军	境内自然人	19.10%	117,152,120	176,400	87,864,090	29,288,030	质押	115,070,000
何吉伦	境内自然人	12.55%	76,992,400	0	15,912,289	61,080,111	冻结	76,992,400
熊瑾玉	境内自然人	4.84%	29,704,777	0	22,278,583	7,426,194	质押	29,100,000

姚太平	境内自然人	3.87%	23,763,240	0	17,822,430	5,940,810	质押	7,090,000
段武杰	境内自然人	2.81%	17,206,297	0	3,999,543	13,206,754	质押	16,297,637
张艳君	境内自然人	2.39%	14,637,755	0	0	14,637,755		
杨再飞	境内自然人	2.09%	12,798,385	0	11,360,420	1,437,965	质押	12,798,300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2%	12,387,274	0	0	12,387,274		
马伟晋	境内自然人	1.82%	11,150,042	0	11,150,042	0	质押	9,800,042
周斌	境内自然人	1.65%	10,140,334	0	10,140,33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刘虎军先生与熊瑾玉女士为夫妻关系。此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何吉伦	61,080,111	人民币普通股	61,080,111					
刘虎军	29,288,030	人民币普通股	29,288,030					
张艳君	14,637,755	人民币普通股	14,637,755					
段武杰	13,206,754	人民币普通股	13,206,754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2,387,274	人民币普通股	12,387,274					
周斌	10,140,334	人民币普通股	10,140,334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盛世景定增基金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540,335	人民币普通股	9,540,335					
建信基金—兴业银行—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9,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					
沈亮	7,973,592	人民币普通股	7,973,592					
熊瑾玉	7,426,194	人民币普通股	7,426,194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	股东刘虎军先生与熊瑾玉女士为夫妻关系。此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							

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期初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期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刘虎军	董事长兼总经理	现任	115,388,120	1,764,000	0	117,152,120	0	0	0
熊瑾玉	董事兼副总经理	现任	29,704,777	0	0	29,704,777	0	0	0
姚太平	董事	现任	23,763,240	0	0	23,763,240	0	0	0
朱贤洲	董事	现任	7,591,422	0	0	7,591,422	0	0	0
蒋皓	董事	现任	9,459,675	0	0	9,459,675	0	0	0
马伟晋	董事	现任	11,150,042	0	0	11,150,042	0	0	0
秦敏聪	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王成义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詹伟哉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肖志兴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李小芬	独立董事	现任	0	0	0	0	0	0	0
谢志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3,580,720	0	0	3,580,720	0	0	0
肖连启	监事	现任	3,831,696	0	0	3,831,696	0	0	0
苑晓雷	监事	现任	200	0	0	200	0	0	0
王峰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现任	0	0	0	0	0	0	0
王广彦	财务总监	现任	0	0	0	0	0	0	0
吴铮	副总经理	现任	0	0	0	0	0	0	0
合计	--	--	204,469,892	1,764,000	0	206,233,892	0	0	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朱贤洲	董事兼副总经理	任免	2018年05月17日	管理层分工调整，辞去副总经理职务，仍任董事。
蒋皓	董事兼副总经理	任免	2018年05月17日	管理层分工调整，辞去副总经理职务，仍任董事。
马伟晋	董事兼副总经理	任免	2018年05月17日	管理层分工调整，辞去副总经理职务，仍任董事。

第九节 公司债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9,032,900.87	804,578,574.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8,979,187.52	65,806,330.51
应收账款	1,108,570,517.60	1,047,111,872.57
预付款项	356,769,163.47	243,452,095.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74,240,202.67	494,729,379.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38,121,866.53	391,526,816.47

持有待售的资产		3,37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7,498,795.95	58,621,311.38
流动资产合计	2,583,212,634.61	3,109,196,381.1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176,000.00	57,176,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22,086,383.83	122,684,859.65
投资性房地产	258,126,879.67	262,098,062.46
固定资产	695,850,128.71	712,277,866.42
在建工程	21,875,077.26	11,279,232.42
工程物资		26,420.0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390,741.02	28,909,167.94
开发支出		
商誉	3,842,896,519.93	3,842,896,519.93
长期待摊费用	72,161,820.33	80,948,159.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78,014.77	60,261,866.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264,974.05	33,925,957.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92,106,539.57	5,212,484,111.87
资产总计	7,775,319,174.18	8,321,680,493.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01,641,390.75	1,899,409,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054,640.22	284,504,306.73

应付账款	524,260,904.35	474,872,143.99
预收款项	258,166,401.37	239,657,914.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3,338,583.90	51,109,105.60
应交税费	63,910,109.12	83,875,790.65
应付利息		1,493,809.7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93,459,875.77	363,932,792.3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40,028.48	872,474.91
流动负债合计	2,694,071,933.96	3,399,727,338.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8,869,228.63	18,843,852.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4,031.45	5,048,952.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3,023,260.08	23,892,804.77
负债合计	2,717,095,194.04	3,423,620,143.1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13,328,411.00	613,508,4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77,438,686.09	3,977,279,529.31
减：库存股	244,949,776.25	247,481,113.11
其他综合收益	-200,886.81	61,996.0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919,232.24	107,919,232.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7,919,812.92	449,924,208.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061,455,479.19	4,901,212,264.22
少数股东权益	-3,231,499.05	-3,151,914.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058,223,980.14	4,898,060,349.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75,319,174.18	8,321,680,493.04

法定代表人：刘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广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小芳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8,665,662.77	243,748,143.9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23,576.00	28,437,017.76
应收账款	228,552,081.91	249,892,947.04
预付款项	495,730,594.77	1,578,499.9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2,831,184.00	15,680,000.00
其他应收款	1,618,820,067.71	2,132,163,784.75
存货	134,486.32	53,542,687.00
持有待售的资产		3,37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116,997.77	28,006,815.35
流动资产合计	2,500,874,651.25	2,756,419,895.8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176,000.00	57,176,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116,051,541.19	4,106,051,541.19
投资性房地产	520,634,967.49	528,634,638.31
固定资产	163,254,736.67	165,157,858.9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0,157.42	620,862.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387,607.93	14,053,065.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881,534.18	13,959,791.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83,906,544.88	4,885,653,758.06
资产总计	7,384,781,196.13	7,642,073,653.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93,641,390.75	1,599,409,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7,998,724.56	472,616,466.28
应付账款	27,597,599.12	75,875,333.54
预收款项	36,467,829.16	45,268,194.69
应付职工薪酬	1,742,700.22	4,137,963.50
应交税费	3,398,911.07	1,422,462.12
应付利息		1,493,809.7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65,229,247.12	321,730,603.63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36,076,402.00	2,521,953,833.5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549,600.00	12,549,6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49,600.00	12,549,600.00
负债合计	2,248,626,002.00	2,534,503,433.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13,328,411.00	613,508,41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80,778,560.50	3,980,619,403.72
减：库存股	244,949,776.25	247,481,113.11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07,919,232.24	107,919,232.24
未分配利润	679,078,766.64	653,004,286.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5,136,155,194.13	5,107,570,220.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384,781,196.13	7,642,073,653.9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1,913,050,064.71	1,701,133,374.32
其中：营业收入	1,913,050,064.71	1,701,133,374.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93,490,286.72	1,504,406,537.42
其中：营业成本	1,347,168,040.28	1,174,974,553.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973,617.13	10,045,219.29
销售费用	159,211,602.83	150,895,719.81
管理费用	188,815,258.10	148,951,008.14
财务费用	45,252,960.56	6,122,070.92
资产减值损失	42,068,807.82	13,417,965.9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8,475.80	3,583,265.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9,676.4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7,264.49	-42,240.53
其他收益	18,222,417.96	2,827,999.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8,190,984.64	203,455,537.26
加：营业外收入	49,096,993.79	12,362,685.62
减：营业外支出	6,756,799.11	1,737,560.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0,531,179.32	214,080,662.52
减：所得税费用	22,613,924.00	32,929,400.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917,255.32	181,151,262.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7,917,255.32	181,151,262.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995,604.22	185,159,875.05
少数股东损益	-78,348.90	-4,008,612.5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4,118.76	1,030,222.9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62,882.89	1,023,137.0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62,882.89	1,023,137.04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62,882.89	1,023,137.0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35.87	7,085.93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653,136.56	182,181,485.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732,721.33	186,183,012.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9,584.77	-4,001,526.6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76	0.301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76	0.301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刘虎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广彦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小芳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77,909,455.66	340,102,005.64
减：营业成本	194,493,299.29	231,345,041.49
税金及附加	1,601,119.45	1,273,311.69
销售费用	28,250,439.99	31,072,362.00
管理费用	47,134,801.79	44,137,304.74
财务费用	50,821,233.08	6,739,823.26
资产减值损失	-3,128,873.74	-2,032,149.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0,776,917.00	176,856,14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71,107.96	
其他收益	2,618,126.00	145,437.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03,586.76	204,567,888.48
加：营业外收入	3,852,637.60	10,601,936.34
减：营业外支出	2,383.51	117,402.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6,153,840.85	215,052,422.39
减：所得税费用	79,360.75	5,729,442.3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74,480.10	209,322,980.0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074,480.10	209,322,980.0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074,480.10	209,322,980.0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6,099,328.56	1,784,172,473.3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481,465.19	28,427,381.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58,689.46	93,234,177.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2,839,483.21	1,905,834,032.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73,187,555.30	1,333,595,722.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788,177.03	174,060,197.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815,234.56	101,706,742.3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816,204.62	201,258,130.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7,607,171.51	1,810,620,79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67,688.30	95,213,238.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29,838.44	8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30,570.3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52,166.9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682,005.34	-445,570.3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8,199,554.40	46,141,877.2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7,4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68,443,901.1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142.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199,554.40	323,440,920.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82,450.94	-323,886,490.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4,414,200.66	770,058,420.3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52,230.86	2,567.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80,566,431.52	770,060,988.2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5,388,707.20	190,842,606.1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29,035.51	141,283,853.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018,866.01	46,424,819.6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1,236,608.72	378,551,278.7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670,177.20	391,509,709.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53,771.55	-1,329,296.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209,186.11	161,507,161.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74,474,359.19	649,191,384.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265,173.08	810,698,545.8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1,598,652.17	347,538,395.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7,090,683.40	7,828,641.7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7,536,682.66	794,061,888.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56,226,018.23	1,149,428,926.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97,175,961.19	275,667,064.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19,513,462.69	14,746,008.97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11,425.18	4,889,618.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8,192,230.03	531,115,66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3,493,079.09	826,418,36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732,939.14	323,010,565.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3,625,733.00	110,933,22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53,653.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80,417.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159,803.13	110,933,2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7,850.00	2,119,103.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6,2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5,142.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17,850.00	19,774,245.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41,953.13	91,158,974.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64,414,200.66	2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2,230.86	2,567.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6,566,431.52	250,002,567.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42,728,707.2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575,649.52	134,873,307.2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272,382.88	227,967,945.7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3,576,739.60	362,841,252.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010,308.08	-112,838,685.0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635,415.81	301,330,855.3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706,658.09	108,081,298.7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071,242.28	409,412,154.07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3,508,411.00				3,977,279,529.31	247,481,113.11	61,996.08		107,919,232.24		449,924,208.70	-3,151,914.28	4,898,060,349.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3,508,411.00				3,977,279,529.31	247,481,113.11	61,996.08		107,919,232.24		449,924,208.70	-3,151,914.28	4,898,060,349.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				159,156.78	-2,531,336.86	-262,882.89				157,995,604.22	-79,584.77	160,163,630.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2,882.89				157,995,604.22	-79,584.77	157,653,136.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				-2,448,000.00	-2,531,336.86							-96,663.1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				-2,448,000.00								-2,628,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531,336.86							2,531,336.8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607,156.78								2,607,156.78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3,328,411.00				3,977,438,686.09	244,949,776.25	-200,886.81		107,919,232.24		607,919,812.92	-3,231,499.05	5,058,223,980.14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3,688,411.00				3,970,837,614.27	12,950,336.86	-640,558.33		49,838,189.25		737,680,183.93	-1,861,807.12	5,356,591,696.14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9,979,247.96		-221,202,268.90			-211,223,020.9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3,688,411.00			3,970,837,614.27	12,950,336.86	-640,558.33		59,817,437.21		516,477,915.03	-1,861,807.12		5,145,368,675.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80,000.00			6,441,915.04	234,530,776.25	702,554.41		48,101,795.03		-66,553,706.33	-1,290,107.16		-247,308,325.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02,554.41				104,285,770.90	-1,517,892.47		103,470,432.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			-1,288,000.00	-5,455,000.00								3,987,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			-1,288,000.00									-1,468,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455,000.00								5,455,0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8,101,795.03		-170,839,477.23			-122,737,682.20
1. 提取盈余公积								48,101,795.03		-48,101,795.0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737,682.20			-122,737,682.2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7,729,915.04	239,985,776.25					227,785.31	-232,028,075.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3,508,411.00				3,977,279,529.31	247,481,113.11	61,996.08		107,919,232.24		449,924,208.70	-3,151,914.28	4,898,060,349.94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3,508,411.00				3,980,619,403.72	247,481,113.11			107,919,232.24	653,004,286.54	5,107,570,220.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3,508,411.00				3,980,619,403.72	247,481,113.11			107,919,232.24	653,004,286.54	5,107,570,220.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				159,156.78	-2,531,336.86				26,074,480.10	28,584,973.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074,480.10	26,074,480.10
（二）所有者投入	-180,000.00				-2,448,000.00	-2,531,336.86					-96,663.10

和减少资本	0.00				0.00	6.86					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				-2,448,000.00						-2,628,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531,336.86					2,531,336.86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607,156.78						2,607,156.78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3,328,411.00				3,980,778,560.50	244,949,776.25			107,919,232.24	679,078,766.64	5,136,155,194.13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13,688,411.00				3,975,337,488.68	12,950,336.86			49,838,189.25	253,012,581.86	4,878,926,333.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9,979,247.96	89,813,231.58	99,792,479.54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13,688,411.00				3,975,337,488.68	12,950,336.86		59,817,437.21	342,825,813.44	4,978,718,813.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0,000.00				5,281,915.04	234,530,776.25		48,101,795.03	310,178,473.10	128,851,406.9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1,017,950.33	481,017,950.3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80,000.00				5,281,915.04	-5,455,000.00				10,556,915.0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80,000.00				5,281,915.04					5,101,915.0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5,455,000.00				5,455,000.00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8,101,795.03	-170,839,477.23	-122,737,682.20	
1. 提取盈余公积								48,101,795.03	-48,101,795.0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2,737,682.20	-122,737,682.2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239,985,776.25					-239,985,776.25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3,508,411.00				3,980,619,403.72	247,481,113.11			107,919,232.24	653,004,286.54	5,107,570,220.39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68区留仙三路安通达工业厂区四号厂房2楼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深圳湾科技生态园9栋B座19楼

注册资本：人民币613,508,411.00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488688116

法定代表人：刘虎军

经营期限：永续经营

所处行业：商务服务业

2、经营范围

发光二极管（LED）显示屏及其应用产品的销售；发光二极管（LED）显示屏的租赁、安装和售后服务；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管登证字第2003738号资格证书办理）；从事广告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登记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计算机应用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相关服务（不含限制项目）。发光二极管（LED）显示屏及其应用产品的生产。

3、公司历史沿革

2003年4月14日，本公司成立时原名为“深圳市联创健和光电显示有限公司”，原注册资本人民币1,168万元，业经深圳和诚会计师事务所和诚验资报告(2003)第116号验资报告验证。股权结构为：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595.68万元，股权比例为51%；深圳市健和隆电子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572.32万元，股权比例为49%。

2005年10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41%的股权以人民币637.55万元转让给深圳市健和隆电子有限公司。变更后股权结构为：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10%；深圳市健和隆电子有限公司股权比例为90%。2006年1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分别以利润转增注册资本人民币650.75万元和现金增资人民币391.25万元两种方式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68万元增加到人民币2,210万元，其中：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7.04%；深圳市健和隆电子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92.96%。本次增资业经深圳恒平会计师事务所深恒平验字(2006)第001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6年5月经本公司股东会决议：深圳市健和隆电子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39.68%以人民币876.938万元转让给刘虎军、深圳市健和隆电子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17.01%以人民币375.931万元转让给熊瑾玉、深圳市健和隆电子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11.06%以人民币244.436万元转让给姚太平、深圳市健和隆电子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7.07%以人民币156.258万元转让给周政祥、深圳市健和隆电子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10.88%以人民币240.458万元

转让给张艳君、深圳市健和隆电子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2.42%以人民币53.493万元转让给谢志明、深圳市健和隆电子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2.42%以人民币53.493万元转让给杨路菲、深圳市健和隆电子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2.42%以人民币53.493万元转让给林恒。变更后股权结构为：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7.04%、刘虎军39.68%、熊瑾玉17.01%、姚太平11.06%、周政祥7.07%、张艳君10.88%、谢志明2.42%、杨路菲2.42%、林恒2.42%；同时对本公司进行股份制改制，改制后本公司名称变更为：深圳市联创健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总股份数2,210万股。其变更的股本业经深圳广深会计师事务所广深所验字(2006)第064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7年4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3.004%以人民币66.353万元转让给刘虎军、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0.836%以人民币18.466万元转让给姚太平、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0.536%以人民币11.839万元转让给周政祥、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0.824%以人民币18.20万元转让给张艳君、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1.288%以人民币28.45万元转让给熊瑾玉、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0.184%以人民币4.064万元转让给谢志明、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0.184%以人民币4.064万元转让给杨路菲、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0.184%以人民币4.064万元转让给林恒。变更后股权结构为：刘虎军42.684%、熊瑾玉18.298%、姚太平11.896%、周政祥7.606%、张艳君11.704%、谢志明2.604%、杨路菲2.604%、林恒2.604%。

2007年12月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周政祥将所持本公司7.606%的股权以人民币168.085万元转让给姚太平。变更后股权结构为：刘虎军42.684%、熊瑾玉18.298%、姚太平19.502%、张艳君11.704%、谢志明2.604%、杨路菲2.604%、林恒2.604%。

2008年4月经本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340万元。由新增股东深圳市圣金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分别以人民币1,236.20万元和1,766万元认购新增140万股股份和200万股股份，认缴注册资本增加额分别为人民币140万元和人民币200万元，超出注册资本的溢价部分作为本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550万元，公司总股份数2,550万股，股权结构为：刘虎军36.99%、熊瑾玉15.86%、姚太平16.90%、张艳君10.14%、谢志明2.26%、杨路菲2.26%、林恒2.26%、深圳市圣金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5.49%、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7.84%。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深华验字[2008]4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8年7月，熊瑾玉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1.30%以人民币10元每股转让给姚建红，张艳君将所持本公司股权中的0.25%以人民币10元每股转让给冯小健。变更后股权结构为：刘虎军36.99%、熊瑾玉14.56%、姚太平16.90%、张艳君9.89%、谢志明2.26%、杨路菲2.26%、林恒2.26%、姚建红1.30%、冯小健0.25%、深圳市圣金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5.49%、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7.84%。

2008年8月经本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39万元。由新增股东深圳市鑫众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486.50万元认购新增139万股股份，认缴注册资本增加额为人民币139万元，超出注册资本的溢价部分作为本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增资后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689万元，公司总股份数2,689万股。股权结构为：刘虎军35.08%、熊瑾玉13.80%、姚太平16.03%、张艳君9.38%、谢志明2.14%、杨路菲2.14%、林恒2.14%、冯小健0.24%、姚建红1.23%、深圳市圣金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5.21%、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7.44%、深圳市鑫众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5.17%。本次增资业经深圳大公会会计师事务所深大公所验字[2008]12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年5月6日，本公司股东深圳市圣金源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名称为深圳市富海银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2009年6月10日，根据本公司股东刘虎军、姚太平、张艳君、谢志明、杨路菲、林恒与丁颖签订的《股东权益转让合同》，股东刘虎军将其持有本公司7.175万股，姚太平将其持有本公司2.294万股，张艳君将其持有本公司1.377万股，谢志明将其持有本公司1.718万股，杨路菲将其持有本公司1.718万股，林恒将其持有本公司1.718万股，共计16万股转让给丁颖持有；同日，冯小健与赵刚岗签订《股东权益转让合同》，冯小健将其持有本公司63,478股转让给赵刚岗持有。变更后股权结构为：刘虎军持有936.135万股，股权比例为34.8135%、熊瑾玉持有371.3097万股，占13.8085%、姚太平持有428.728万股，占15.9438%、张艳君持有250.9332万股，占9.3318%、谢志明持有55.824万股，占2.076%、杨路菲持有55.824万股，占2.076%、林恒持有55.824万股，占2.076%、姚建红持有33.0743万股，占1.23%、深圳市富海银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140万股，占5.2064%、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持有200万股，占7.4377%、深圳市鑫众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139万股，占5.1692%、丁颖持有16万股，占0.595%，赵刚岗持有6.3478万股，占0.2361%。

2009年6月经本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689万元，以截止2008年12月31日公司资本

公积2,689万元转增股本,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78万元。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业经广东大华德律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华德验字[2009]61号验资报告确认,股权结构为:刘虎军持有1,872.27万股,股权比例为34.8135%、熊瑾玉持有742.6194万股,占13.8085%、姚太平持有857.456万股,占15.9438%、张艳君持有501.8664万股,占9.3318%、谢志明持有111.648万股,占2.076%、杨路菲持有111.648万股,占2.076%、林恒持有111.648万股,占2.076%、姚建红持有66.1486万股,占1.23%、深圳市富海银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280万股,占5.2064%、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持有400万股,占7.4377%、深圳市鑫众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278万股,占5.1692%、丁颖持有32万股,占0.595%、赵刚岗持有12.6956万股,占0.2361%。本公司于2009年7月在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股权结构变更手续。

2009年9月29日,本公司在深圳市市场监督局办理名称变更,由深圳市联创健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现名。

2010年3月经本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40万元,由新增股东深圳市联众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人民币378万元认购新增140万股股份,认缴注册资本增加额为140万元,超出注册资本的溢价部分238万元作为本公司资本公积,增资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518万元。

2011年5月,本公司股东深圳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搬迁至拉萨市柳梧新区柳梧大厦14楼,并于2011年6月29日在拉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变更名称为拉萨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

2011年9月16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486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核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40万股。本公司于2011年9月27日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40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7,358.00万元。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大华验字[2011]255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股票于2011年10月1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13年6月25日,本公司根据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以总股本7,358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7,358万股增加到11,772.80万股。

2014年4月11日,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395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何吉伦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向刘虎军、何吉伦、朱贤洲、周昌文等发行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5,467,204股。本公司于2014年6月20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手续。本次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1,772.80万股增加到17,319.5204万股。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4]第310370号验资报告验资。

2015年1月2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5]129号文《关于核准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杨再飞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本公司向杨再飞发行5,119,354股股份、向蒋皓发行3,783,870股股份、向深圳市拓鼎投资管理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拓鼎投资”)发行2,225,806股股份、向段武杰发行6,882,519股股份、向周继科发行3,238,835股股份、向华信兄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信兄弟”)发行707,270股股份、向张鹏发行212,180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6,850,000股新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截止验资报告日,友拓公关和易事达的100.00%股权已分别于2015年3月10日、2015年3月6日过户到本公司名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本次增发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17,319.5204万股增加到20,221.5038万股。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5]第310187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5年5月4日,本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0,221.5038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20,221.5038万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50,553.7595万股。

2016年5月3日,根据本公司2016年2月22日2016年第一届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6年3月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和股东大会授权,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满足,公司董事会同意向符合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授予975,000.00股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6年3月1日,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975,000.00元,本公司的股本由505,537,595.00股增加至506,512,595.00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6,512,595.00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56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6月14日,根据本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5年9月11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2015年11月20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向马伟晋等发行股份购买

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941号）核准，同意本公司向马伟晋发行11,055,331股股份、向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8,115,730股股份、向朱嘉春发行1,611,572股股份、向郭检生发行969,258股股份、向申箭峰发行951,898股股份、向罗李聪发行951,898股股份、向业胜发行645,207股股份、向刘为辉发行471,609股股份、向陈斌发行471,609股股份、向周伟韶发行471,609股股份；向新余市风光无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6,195,744股股份、向太原市瀚创世纪文化传媒中心（有限合伙）发行1,239,148股股份；向新余市博尔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9,344,680股股份、向肖连启发行3,799,148股股份、向新余市励唐会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发行1,792,340股股份、向新余奥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3,634,468股股份、向李卫国发行3,478,723股股份、向新余众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893,617股股份购买相关资产，并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12,000万元。本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的配套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19,999,978.66元（大写：人民币壹拾壹亿壹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柒拾捌元陆角陆分），扣除承销发行费用32,172,989.70元后，实际到位资金为人民币1,087,826,988.96元，其中：股本人民币50,701,674.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1,037,125,314.96元。本次增发完成后，本公司总股本由506,512,595.00股增加至613,788,411.00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13,788,411.00元。本次增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639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6年7月13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人员、权益数量和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根据该议案的规定和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授权，由于激励对象施特威因个人原因离职，本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施特威的激励对象资格，回购2016年3月1日授予该激励对象的100,000.00股限制性股票。本公司实际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数由97.50万股变更为87.50万股，授予对象由6人变更为5人，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15元/股调整为14.80元/股，本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613,688,411.00元。上述减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69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7年8月28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激励对象钟菊英女士离职，公司董事会决定取消其激励对象资格，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180,0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实际向激励对象授予的剩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由70.00万股变更为52.00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对象由5人变更为4人，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4.60元/股。因此公司总股本将由613,688,411股减少为613,508,411股。本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80,000.0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613,508,411.00元。上述减资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信会师报字[2017]第Z110755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8年1月19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议案规定，由于激励对象褚伟晋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回购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80,000股。公司实际向激励对象授予的剩余未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由52.00万股变更为34.00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对象由4人变更为3人，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14.60元/股。因此公司总股本将由613,508,411股减少为613,328,411股。本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180,000.00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613,328,411.00元。上述减资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信验字[2018]第5-00004号验资报告验证。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61,328.8411万股，注册资本为61,328.8411万元。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惠州市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上海联创健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Liantronics.LLC

联建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深圳市易事达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友拓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力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远洋林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励唐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联建光电（澳门）有限公司
联动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深圳市精准分众传媒有限公司
深圳市优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绿一传媒有限公司
新疆联建绿一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成光广告有限公司
北京爱普新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聚量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成都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
西藏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
湖北分时广告传播有限公司
西安分时广告有限公司
南京丰德博信户外传媒有限公司
南京博信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南京坤驰广告有限公司
南京裕成广告有限公司
南京弘旭广告有限公司
西藏联建丰德户外传媒有限公司
新疆联建丰德户外传媒有限公司
西藏泊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车众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车众视线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思源礼业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零度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霍尔果斯商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Eastar The Netherlands BV
北京合众君达国际品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达孜友拓数字营销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友拓营销顾问有限公司
广东叁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神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红玛互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红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腾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华瀚兄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新疆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天津远洋林格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西藏林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新疆联建远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拉萨励唐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励唐会智(北京)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星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璞提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
西藏璞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霍尔果斯璞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西藏朗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的财务报表。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项、存货、固定资产、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报告第十节、五、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其中美国联建采用美元为记账本位币，香港联建采用港币为记账本位币，澳门联建采用澳元为记账本位币，荷兰易事达采用欧元作为记账本位币，其他子公司均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

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12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报告第十节、五、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报告第十节、五、14“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报告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4“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报告第十节、五、14（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

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

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

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 10.00%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组合 1（电子设备制造业务）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传媒业务）	账龄分析法
组合 3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组合 1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 2		
0.5 年以内（含 0.5 年，以下同）	0.00%	0.00%
0.5-1 年	2.00%	2.00%
1-2 年	30.00%	30.00%
2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明显特征表明该款项难以收回。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互联网营销业;LED 产业链相关业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发出商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分次摊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

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报告第十节、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20“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10.00%	3.0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10.00%	9.00%-30.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10.00%	9.00%-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5.00%-10.00%	11.25%-31.67%
仪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10.00%	11.25%-30.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3	10.00%	30.00%-45.00%
租赁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2	5.00%	7.92%-11.87%
广告牌	年限平均法	3-8	10.00%	11.25%-30.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五、20“长期资产减值”。

18、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互联网营销业;LED 产业链相关业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0、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其中：

- (1)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 (2) 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的装修费用，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 (3)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其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和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3、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

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5、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互联网营销业;LED 产业链相关业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营销业务》的披露要求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国内销售不需要安装的产品以发出商品经客户接收时确认收入的实现，需要安装的产品以发出商品安装后经客户验收合格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出口销售以发出商品装船离岸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4) 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5)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根据本公司的业务情况，对广告策划、移动互联网具体收入原则：

1) 广告及策划收入

广告及策划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广告或商业行为开始出现于公众面前；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③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④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搜索引擎广告服务、展示类广告收入

搜索引擎广告服务，采取事先充值按点击计费的原则，公司在实际业务中根据不同客户开立一一对应的账户并通常以小额充值的方式操作，该类业务收入确认方法为：点击消耗完成后，根据合同金额及点击量分期确认收入。

展示类广告，公司与客户约定展示期间，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广告且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在合同期内分期确认收入。

3) 移动互联网自媒体产品、移动营销大数据平台业务收入

移动互联网自媒体产品收入，与客户就投放意向及投放需求达成一致后，将广告按照投放方案在自媒体上线发布，投放结果提交客户确认且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可能流入公司时确认发布收入。

移动营销大数据平台业务收入，与客户就投放意向及投放需求达成一致后，将广告按照投放方案按照排期在广告平台上线发布，投放结果提交客户确认且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可能流入公司时确认发布收入。

26、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

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8、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或利润，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30、 分部报告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追溯调整法		
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		上年同期营业外支出减少 201,202.58 元、营业外收入减少 158,962.05 元，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42,240.53 元。
未来适用法		

财会[2017]13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财会[2017]15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2017年5月28日起实施。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以财会[2017]15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实施。本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准则规范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计量和列报，以及终止经营的列报。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前，本公司将取得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之后，对2017年1月1日之后发生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次新企业会计准则的实施即会计政策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②其他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2017年1月1日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相关规定，将原列报于“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损失变更为列报于“资产处置收益”。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2、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

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4)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00%（16.00%）、11.00%（10.00%）、6.0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7.00%、1.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00%至 15.00%、15.00%、16.50%、20.00%、25.00%、15.00%至 39.00%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缴（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营改增交纳增值税）	5.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计缴	2.00%
文化建设事业费	广告代理收入净额	3.00%
价格调控基金	广告代理收入	0.07%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美国联建	15.00%至 39.00%
香港联建	16.50%
澳门联建	2.00%至 15.00%
精准分众、优友网络	15.00%
西安绿一	15.00%
爱普新媒	15.00%
力玛网络、广东叁六	15.00%
西藏大禹、西藏丰德、西藏泊视、达孜友拓、西藏林格、拉萨励唐、西藏璞提	15.00%
南京博信通、南京坤驰、南京榕成、南京弘旭、车众文化、零度广告、车众视线、思源礼业	20.00%
新疆绿一、聚量网络、新疆丰德、商景文化、霍尔果斯友拓、新疆华瀚、新疆远洋、新疆励唐、新疆璞提	0.00%
其他子公司	25.00%

2、税收优惠

(1) 2012年9月12日，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3年；2013年4月10日，本公司收到深圳市宝安区国家税务局西乡税务分局—深国税宝西减免备案[2013]28号《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本公司2012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的经营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00%。

2015年11月2日，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5444201651），有效期三年。

(2) 2018年6月15日，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招商引资优惠政策若干规定（试行）的通知（藏政发〔2018〕25号），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从事《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产业且主营业务收入占企业收入总额70%以上的，执行西部大开发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自2018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免征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的6%部分。本公司之子公司西藏大禹、西藏丰德、西藏泊视、达孜友拓、西藏林格、拉萨励唐、西藏璞提的注册地在西藏，享受以上税

收优惠政策。

(3) 易事达已2017年8月17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744200107),有效期三年,易事达将自2017年1月1日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照15.00%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4) 据财税【2011】58号文件,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西安绿一符合上述规定,申请并备案享受15%的优惠税率。

(5) 力玛网络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644203041),力玛网络将自2016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照15.00%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广东叁六已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644005219),广东叁六将自2016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照15.00%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6) 爱普新媒已2016年12月2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1611001610),有效期三年,爱普新媒将自2016年1月1日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照15.00%的优惠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7) 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在开发区内新办的属于《新疆困难地区重点鼓励发展企业所得税优惠名录》范围内的企业,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企业所得税五年免征优惠。免税期满后,再免征企业五年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采取以奖代免方式,由开发区财政局将免征得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以奖励的方式对企业进行补助。本公司之子公司新疆绿一、聚量网络、新疆丰德、商景文化、霍尔果斯友拓、新疆华瀚、新疆远洋、新疆励唐、新疆璞提注册地在霍尔果斯,享受以上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1) 本公司之子公司美国联建系2009年4月在美国加利福尼亚州注册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其企业所得税由美国联邦所得税和州所得税构成,其中,联邦企业所得税采用超额累进税率,税率从15.00%至39.00%;加利福尼亚州企业所得税税率统一为8.84%,同时规定了每年最低缴纳企业所得税800.00美元。

(2) 本公司之子公司香港联建系2007年1月在香港登记注册成立的控股子公司,其企业所得税为利得税,税率为16.50%。

(3) 澳门联建系2014年1月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香港联建在澳门注册成立的子公司,澳门所得补充税采取16级超额累进税率,最低税率为2.00%,最高税率为15.00%。

(4) 荷兰易事达系2014年7月在荷兰登记成立的子公司,其企业所得税税率根据应纳税所得额分为两个级次:应纳税所得额小于20万欧元时税率为20.00%,应纳税所得额大于20万欧元时税率为25.00%。

(5) 自2015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号),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20万元(含20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5〕99号),对年应纳税所得额在20万元到30万元(含30万元)之间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南京博信通、南京坤驰、南京裕成、南京弘旭、车众文化、零度广告、车众视线、思源礼业享

受以上税收政策。

(6) 除上述外本公司之其它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25.00%。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69,637.79	714,185.64
银行存款	166,833,819.63	772,894,545.61
其他货币资金	81,829,443.45	30,969,843.32
合计	249,032,900.87	804,578,574.5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4,649,800.44	4,806,842.79

其他说明

于2018年6月30日，其他货币资金71,767,727.79元为本公司向银行存入的保证金。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065,671.52	54,259,750.75
商业承兑票据	5,913,516.00	11,546,579.76
合计	18,979,187.52	65,806,330.5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8,165,944.87	
合计	48,165,944.87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5,042,301.80	94.25%	148,167,494.19	12.00%	1,086,874,807.61	1,130,414,106.70	93.10%	122,365,719.92	10.82%	1,008,048,386.7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5,394,983.37	5.75%	53,699,273.38	71.22%	21,695,709.99	83,783,443.63	6.90%	44,719,957.84	53.38%	39,063,485.79
合计	1,310,437,285.17	100.00%	201,866,767.57	15.40%	1,108,570,517.60	1,214,197,550.33	100.00%	167,085,677.76	13.76%	1,047,111,872.5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组合 1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226,103,498.63	11,305,174.47	5.00%
1-2 年	30,134,046.20	3,013,404.63	10.00%
2-3 年	6,279,391.92	1,255,878.42	20.00%

3-4 年	19,970,589.33	7,988,235.73	40.00%
4-5 年	12,643,944.13	10,115,155.28	80.00%
5 年以上	25,784,847.40	25,784,847.40	100.00%
组合 1 小计	320,916,317.61	59,462,695.93	18.53%
组合 2			
0.5 年以内(含 0.5 年, 以下同)	452,911,371.06		
0.5-1 年	272,223,797.38	5,432,609.00	2.00%
1-2 年	151,026,609.28	45,307,982.79	30.00%
2 年以上	37,964,206.47	37,964,206.47	100.00%
组合 2 小计	914,125,984.19	88,704,798.26	9.70%
合计	1,235,042,301.80	148,167,494.19	12.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4,781,089.81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应收账款(按单位)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应收客户1	61,265,810.65	4.68	40,772,354.25
应收客户2	31,252,801.21	2.39	14,623,734.70
应收客户3	29,686,722.52	2.27	566,390.46
应收客户4	25,860,993.51	1.98	
应收客户5	21,454,855.97	1.64	
合计	169,521,183.86	12.96	55,962,479.41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43,531,158.65	96.29%	238,519,363.13	97.98%
1 至 2 年	12,206,413.00	3.42%	3,947,987.25	1.62%
2 至 3 年	570,342.55	0.16%	591,115.37	0.24%
3 年以上	461,249.27	0.13%	393,629.99	0.16%
合计	356,769,163.47	--	243,452,095.74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预付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预付账款	账龄	占预付账款比例(%)	未结算原因
四川正其道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000,000.00	1-2年	0.84	项目未达到结算条件
西安嘉居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1,832,583.36	1-2年	0.51	合同签订一次性支付5年租金
山西鑫博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745,258.32	1-2年	0.77	工程款未结算
太原昌同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378,641.99	1-2年	0.39	工程款未结算
韩永旺	1,150,000.04	1-2年	0.32	预付广告租赁费，分期结算
东莞市宝盈精密五金有限公司	502,500.00	1-2年	0.14	项目未完工
东莞市龙旺五金有限公司	485,046.00	1-2年	0.14	项目未达到结算条件
北京航美传媒广告有限公司	477,049.06	2-3年	0.13	预付广告租赁费，分期结算
山西坤泰国际传媒有限公司	473,300.99	1-2年	0.13	预付广告租赁费，分期结算
合计	12,044,379.76		3.37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账款（按单位）	预付账款	占预付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性质
供应商1	80,867,953.92	22.67	货款
供应商2	41,817,025.32	11.72	货款
供应商3	14,435,721.60	4.05	货款
供应商4	12,390,778.13	3.47	设备款
供应商5	7,000,000.00	1.96	货款

合计	156,511,478.97	43.87
----	----------------	-------

其他说明：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4,752,994.51	94.69%	42,399,508.76	8.57%	452,353,485.75	516,380,413.14	95.19%	41,667,113.94	8.07%	474,713,299.2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721,800.07	5.31%	5,835,083.15	21.05%	21,886,716.92	26,090,977.95	4.81%	6,074,897.22	23.28%	20,016,080.73
合计	522,474,794.58	100.00%	48,234,591.91	9.23%	474,240,202.67	542,471,391.09	100.00%	47,742,011.16	8.80%	494,729,379.9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组合 1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314,513,597.04	15,719,659.54	5.00%
1-2 年	48,868,780.63	4,886,878.06	10.00%
2-3 年	59,527,992.73	11,905,598.55	20.00%
3-4 年	1,759,625.38	703,842.14	40.00%
4-5 年	44,771.56	35,833.25	80.04%
5 年以上	1,238,013.48	1,238,013.48	100.00%
组合 1 小计	425,952,780.82	34,489,825.02	8.10%
组合 2			
0.5 年以内（含 0.5 年，以下同）	37,125,872.43		

0.5-1 年	15,031,111.86	300,622.23	2.00%
1-2 年	12,905,954.13	3,871,786.24	30.00%
2 年以上	3,737,275.27	3,737,275.27	100.00%
组合 2 小计	68,800,213.69	7,909,683.74	11.50%
合计	494,752,994.51	42,399,508.76	8.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2,580.7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38,008,867.95	17,294,741.35
往来及其他	67,828,002.28	65,786,558.48
业绩补偿款	416,637,924.35	459,390,091.26
合计	522,474,794.58	542,471,391.0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何吉伦	业绩补偿款	142,093,164.92	4 年以内	27.20%	15,790,269.13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补偿款	45,690,925.20	1 年以内	8.75%	2,284,546.26
新余市博尔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补偿款	45,385,116.14	1 年以内	8.69%	2,269,256.00

马伟晋	业绩补偿款	35,292,717.46	1 年以内	6.75%	1,764,464.09
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补偿款	25,906,100.59	1 年以内	4.96%	1,295,305.03
合计	--	294,368,024.31	--	56.34%	23,403,840.51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8,986,283.94	16,608,667.74	72,377,616.20	102,404,649.59	12,038,999.08	90,365,650.51
在产品	81,558,551.72	225,070.25	81,333,481.47	85,804,658.53	225,070.25	85,579,588.28
库存商品	139,817,244.51	9,478,445.51	130,338,799.00	124,506,274.57	7,826,934.67	116,679,339.90
发出商品	21,718,971.60	66,685.21	21,652,286.39	70,159,034.81	75,555.62	70,083,479.19
半成品	21,158,564.30	3,304,402.95	17,854,161.35	25,736,740.64	2,690,766.49	23,045,974.15
项目成本	14,565,522.12		14,565,522.12	5,772,784.44		5,772,784.44
合计	367,805,138.19	29,683,271.66	338,121,866.53	414,384,142.58	22,857,326.11	391,526,816.47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 号——上市公司从事广播电影电视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5 号——上市公司从事互联网游戏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038,999.08	4,591,109.80		21,441.14		16,608,667.74
在产品	225,070.25					225,070.25
库存商品	7,826,934.67	1,651,510.84				9,478,445.51
发出商品	75,555.62			8,870.41		66,685.21
半成品	2,690,766.49	613,636.46				3,304,402.95
合计	22,857,326.11	6,856,257.10		30,311.55		29,683,271.6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1,041,398.59	38,919,784.46
银行理财产品	650,000.00	650,000.00
待摊利息	4,564,526.10	14,116,586.06
其他	1,242,871.26	4,934,940.86
合计	37,498,795.95	58,621,311.38

其他说明：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6,776,000.00	29,600,000.00	57,176,000.00	86,776,000.00	29,600,000.00	57,176,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86,776,000.00	29,600,000.00	57,176,000.00	86,776,000.00	29,600,000.00	57,176,000.00
合计	86,776,000.00	29,600,000.00	57,176,000.00	86,776,000.00	29,600,000.00	57,176,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晟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	38,976,000.00			38,976,000.00					18.00%	
西藏斯为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200,000.00			18,200,000.00					18.00%	
杭州树熊网络有限公司	23,400,000.00			23,400,000.00	23,400,000.00			23,400,000.00	5.09%	
四川云影时代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10.00%	
合计	86,776,000.00			86,776,000.00	29,600,000.00			29,600,000.00	--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29,600,000.00			29,600,00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29,600,000.00			29,600,000.00

9、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无锡橙果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无锡橙果")	10,271,522.03			29,269.18						10,300,791.21	

ARTIXIU MDISPL AYLIMI TED (以 下简称" 安泰生")	41,467,70 0.00									41,467,70 0.00	41,467,70 0.00
湖南蓝海 购企业策 划有限公 司	97,834,16 5.97			217,914.7 2						98,052,08 0.69	
长沙先导 银象文化 传媒有限 公司	3,191,695 .26			-788,455. 09						2,403,240 .17	
杭州磐景 智造文化 创意有限 公司	11,387,47 6.39			-57,204.6 3						11,330,27 1.76	
小计	164,152,5 59.65			-598,745. 82						163,554,0 83.83	41,467,70 0.00
合计	164,152,5 59.65			-598,745. 82						163,554,0 83.83	41,467,70 0.00

其他说明

1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4,745,517.63			264,745,517.6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64,745,517.63			264,745,517.6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47,455.17			2,647,455.17
2.本期增加金额	3,971,182.79			3,971,182.79
(1) 计提或摊销	3,971,182.79			3,971,182.7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618,637.96			6,618,637.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58,126,879.67			258,126,879.67
2.期初账面价值	262,098,062.46			262,098,062.46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6 层 10 号房对外出租	25,856,526.43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6 层 09 号房对外出租	17,545,010.79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6 层 08 号房对外出租	25,329,828.32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6 层 11 号房对外出租	6,004,887.57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6 层 14 号房对外出租	15,458,107.78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6 层 13 号房对外出租	26,035,966.36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6 层 12 号房对外出租	15,871,529.14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5 层 10 号房对外出租	25,323,131.78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5 层 09 号房对外出租	14,152,254.07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5 层 08 号房对外出租	25,286,353.72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5 层 11 号房对外出租	4,012,232.72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5 层 14 号房对外出租	15,427,432.43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5 层 13 号房对外出租	25,986,945.21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5 层 12 号房对外出租	15,836,673.35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合计	258,126,879.67	

其他说明

1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仪器设备	租赁设备	广告牌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65,907,869.31	120,767,267.43	27,216,479.28	27,910,616.61	9,927,461.20	9,042,522.84	168,339,530.96	11,511,893.78	940,623,641.41	
2.本期增加金额		3,742,351.57	5,430,376.98	2,954,272.37	50,681.26		4,878,486.26	2,106,757.71	19,162,926.15	
(1) 购置		3,742,351.57	5,428,252.06	2,950,978.58	50,681.26		68,940.97	2,106,757.71	14,347,962.15	
(2) 在建工程转入							4,809,545.29		4,809,545.2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2,124.92	3,293.79					5,418.71	
3.本期减少金额	889,381.95	3,286,338.20	2,342,079.00	643,225.37	9,097.21		5,100,684.14	331,078.35	12,601,884.22	
(1) 处置或报废	889,381.95	3,286,338.20	2,342,079.00	643,225.37	9,097.21		5,100,684.14	331,078.35	12,601,884.22	
4.期末余额	565,018,487.36	121,223,280.80	30,304,777.26	30,221,663.61	9,969,045.25	9,042,522.84	168,117,333.08	13,287,573.14	947,184,683.3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806,350.80	56,437,399.22	15,646,073.54	18,308,191.32	4,072,755.49	8,195,365.53	93,646,633.20	4,003,005.89	228,115,774.99	
2.本期增加金额	9,132,982.22	5,824,947.71	1,574,054.17	1,470,763.05	540,849.33		10,196,307.60	1,275,041.49	30,014,945.57	
(1) 计提	9,132,982.22	5,824,947.71	1,574,054.17	1,470,763.05	540,849.33		10,196,307.60	1,275,041.49	30,014,945.57	
3.本期减少金额	389,473.46	2,459,317.38	1,810,305.16	624,299.93	8,187.49		1,613,458.16	121,124.35	7,026,165.93	
(1) 处置或报废	389,473.46	2,459,317.38	1,832,731.10	605,954.01	8,187.49		1,613,458.16	121,124.35	7,030,245.95	
(4) 其他			-22,425.94	18,345.92					-4,080.02	
4.期末余额	36,549,859.56	59,803,029.55	15,409,822.55	19,154,654.44	4,605,417.33	8,195,365.53	102,229,482.64	5,156,923.03	251,104,554.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30,000.00			230,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30,000.00			230,00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8,468,627.80	61,420,251.25	14,894,954.71	11,067,009.17	5,363,627.92	847,157.31	65,657,850.44	8,130,650.11	695,850,128.71	
2.期初账面价值	538,101,518.51	64,329,868.21	11,570,405.74	9,602,425.29	5,854,705.71	847,157.31	74,462,897.76	7,508,887.89	712,277,866.4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广告牌	1,466,356.00	856,303.35	230,000.00	380,052.65	
合计	1,466,356.00	856,303.35	230,000.00	380,052.65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9B01 号房产	8,299,368.93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9B02 号房产	22,125,483.45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9B03 号房产	25,425,717.84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产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9B04 号房产	36,823,673.90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9B05 号房产	16,092,083.49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9B06 号房产	15,577,218.55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9B07 号房产	9,442,320.55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7 层 12 号房	25,829,771.33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7 层 13 号房	14,454,644.40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7 层 14 号房	25,805,954.35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7 层 11 号房	4,097,492.00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7 层 08 号房	15,752,430.40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7 层 09 号房	26,529,747.07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7 层 10 号房	16,177,675.73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8 层 12 号房	26,175,798.07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8 层 13 号房	17,782,629.43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8 层 14 号房	25,662,637.24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8 层 11 号房	6,087,965.00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8 层 08 号房	15,669,036.50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8 层 09 号房	26,387,011.85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深圳市科技生态园 9 栋 B 座 18 层 10 号房	16,095,294.43	已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办理完产权证书
合计	396,293,954.51	

其他说明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装修等零星工程	7,592,412.61		7,592,412.61	742,152.49		742,152.49
合作经营广告屏工程	3,885,578.76	140,854.70	3,744,724.06	2,293,772.64	140,854.70	2,152,917.94
厂房改造	2,074,102.25		2,074,102.25			
其他	8,463,838.34		8,463,838.34	8,384,161.99		8,384,161.99
合计	22,015,931.96	140,854.70	21,875,077.26	11,420,087.12	140,854.70	11,279,232.4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装修等零星工程		742,152.49	7,294,166.43		443,906.31	7,592,412.61						其他
合作经营广告屏工程		2,293,772.64	7,490,758.76	4,777,944.99	1,121,007.65	3,885,578.76						其他
厂房改造			2,074,102.25			2,074,102.25						其他
其他		8,384,161.99	429,202.88	31,600.30	317,926.23	8,463,838.34						其他
合计		11,420,087.12	17,288,230.32	4,809,545.29	1,882,840.19	22,015,931.96	--	--				--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权	合计
----	-------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195,000.00	33,729,966.35		9,571,117.95	167,000.00	55,663,084.30
2.本期增加 金额				12,420.01		12,420.01
(1) 购置				12,420.01		12,420.01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 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2,195,000.00	33,729,966.35		9,583,537.96	167,000.00	55,675,504.3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165,663.82	16,768,284.91		7,128,457.26	167,000.00	26,229,405.99
2.本期增加 金额	126,155.18	1,826,606.90		578,084.85		2,530,846.93
(1) 计提	126,155.18	1,826,606.90		578,084.85		2,530,846.93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91,819.00	18,594,891.81		7,706,542.11	167,000.00	28,760,252.9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24,510.37				524,510.37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24,510.37				524,510.3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903,181.00	14,610,564.17		1,876,995.85		26,390,741.02
2.期初账面价值	10,029,336.18	16,437,171.07		2,442,660.69		28,909,167.9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4、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香港联建	1,306,504.03			1,306,504.03
分时传媒	710,566,278.56			710,566,278.56
友拓公关	401,946,631.92			401,946,631.92
易事达	352,737,761.63			352,737,761.63
力玛网络	813,123,310.50			813,123,310.50
华瀚文化	327,914,468.01			327,914,468.01
远洋传媒	260,582,426.98			260,582,426.98
励唐营销	412,402,818.14			412,402,818.14
西安绿一	227,272,672.85			227,272,672.85
上海成光	162,227,112.28			162,227,112.28
精准分众	234,391,461.27			234,391,461.27
丰德博信	83,086,463.65			83,086,463.65
西藏泊视	111,873,072.42			111,873,072.42
爱普新媒	538,832,322.36			538,832,322.36
合计	4,638,263,304.60			4,638,263,304.60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香港联建	1,306,504.03					1,306,504.03
分时传媒	267,252,743.93					267,252,743.93
力玛网络	180,533,703.67					180,533,703.67
华瀚文化	66,137,271.38					66,137,271.38
远洋传媒	109,492,091.21					109,492,091.21
励唐营销	134,376,346.08					134,376,346.08
精准分众	36,268,124.37					36,268,124.37
合计	795,366,784.67					795,366,784.67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15、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5,210,010.68	1,444,161.72	4,738,753.68		21,915,418.72
合作经营广告屏	24,511,227.28	5,456,325.71	5,549,815.35		24,417,737.64
场地经营权	24,230,303.42		4,626,216.00		19,604,087.42
法律顾问费	234,780.38		148,302.45		86,477.93
汽车租赁费		190,000.00	31,666.67		158,333.33
其他	6,761,837.75	112,618.91	894,691.37		5,979,765.29
合计	80,948,159.51	7,203,106.34	15,989,445.52		72,161,820.33

其他说明

1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2,970,917.56	56,310,449.64	258,817,234.70	51,992,528.6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675,423.00	4,433,875.65	20,036,342.55	4,483,169.50
可抵扣亏损	1,397,489.64	349,372.41		
递延收益	18,688,910.53	2,841,186.58	18,641,740.73	2,834,111.11
股权激励成本	7,208,999.59	1,343,130.49	4,601,842.78	952,056.97
合计	350,941,740.32	65,278,014.77	302,097,160.76	60,261,866.2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1,689,785.08	4,154,031.45	26,060,871.56	5,048,952.11
合计	21,689,785.08	4,154,031.45	26,060,871.56	5,048,952.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78,014.77		60,261,866.27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4,031.45		5,048,952.1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906,774.69	5,906,774.69
可抵扣亏损	32,681,280.28	37,084,747.49
资产减值准备	1,793,574.40	947,682.08
递延收益	180,318.10	2,353,640.75
合计	40,561,947.47	46,292,845.0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7 年		10,050,722.91	
2018 年	11,182,414.49	7,642,240.82	
2019 年	9,145,836.61	2,674,391.53	
2020 年	1,366,478.30	16,394,951.62	
2021 年	2,472,961.85	322,440.61	
2022 年	8,513,589.03		
合计	32,681,280.28	37,084,747.49	--

其他说明：

17、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30,264,974.05	33,925,957.27
合计	30,264,974.05	33,925,957.27

其他说明：

18、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212,500,000.00	
抵押借款	157,919,090.66	240,000,000.00
保证借款	602,222,300.09	
信用借款	404,000,000.00	1,369,409,000.00
借款（注1）	125,000,000.00	290,000,000.00
合计	1,501,641,390.75	1,899,409,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金额	借款条件	合同借款开始日期	合同还款日期	借款合同编号	担保或抵押合同编号	担保或抵押人	抵押情况物品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7,500,000.00	质押、担保	2017/7/3	2018/7/3	2H782217040011JK	GB78221806020-1、GB78221806020-2、GB78221806020-3、GB78221806020-4、GZ78221806020-1、GZ78221806020-2	担保人：刘虎军、熊瑾玉、惠州健和光电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人：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出口退税款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50,000,000.00	信用	2017/7/31	2018/7/20	兴银深深南流借字（2017）第0083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00,000,000.00	信用	2017/8/25	2018/7/20	兴银深深南流借字（2017）第			

					0115号			
兴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100,000,00 0.00	信用	2017/9/21	2018/7/ 20	兴银深深南 流借字 (2017)第 0136号			
中信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30,000,000 .00	信用	2017/11/1 6	2018/11 /16	(2017)深 银业五融 字第0006号			
浙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30,000,000 .00	质押、 担保	2017/10/2 7	2018/10 /26	(20924000)浙商银行借 字(2017) 第00414号	质押合同:(33100000) 浙商资产池质字(2017) 第09807号 保证合同:(584300) 浙商银保字(2018)第 00414号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 份有限公司、惠州市 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动文化投 资有限公司	资产池
浙商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50,000,000 .00	质押、 担保	2017/11/2 7	2018/11 /26	(20924000)浙商银行借 字(2017) 第00478号	质押合同:(33100000) 浙商资产池质字(2017) 第09807号 保证合同:(584300) 浙商银保字(2018)第 00478号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 份有限公司、惠州市 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动文化投 资有限公司	资产池
杭州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100,000,00 0.00	担保	2017/9/12	2018/9/ 12	230C110201 700013	保证合同: 2017SC0000056151, 2017SC0000056151	惠州市健和光电有 限公司、深圳市联动 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深圳	100,000,00 0.00	信用	2017/11/2 8	2018/11 /28	JK16461700 0014			
浦发银行	240,495,11 0.00	担保	2018/1/5	2018/8/ 3	7919201828 0006	保证合同: YB7919201828015301、 YB7919201828015303、 YB7919201828015402	保证人:刘虎军、熊 瑾玉、深圳市联动文 化投资有限公司、惠 州建和光电有限公 司、深圳市精准分众 传媒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 圳南山支行	20,000,000 .00	担保	2018/3/5	2019/3/ 5	2018圳中银 南借字第 00006号	保证合同:2018圳中银 南保字第0000014A号、 2018圳中银南保字第 0000014B号	担保人:惠州市健和 光电有限公司、深圳 市联动文化投资有 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 圳南山支行	60,000,000 .00	担保	2018/4/13	2019/4/ 13	2018圳中银 南借字第 00058号	保证合同:2018圳中银 南保字第0000014A号、 2018圳中银南保字第 0000014B号	担保人:惠州市健和 光电有限公司、深圳 市联动文化投资有 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海岸城支行	40,000,000 .00	担保	2018/4/18	2018/10/18	公借贷字第 ZX18000000 070324号	保证合同： 公高保字第2017年深海岸城综额字第004号01； 公高保字第2017年深海岸城综额字第004号02	保证人：惠州市建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 珠海凤凰 北支行	24,000,000 .00	信用	2018/4/16	2019/4/16	借据号： 1180170120 02			
中国民生银行 海岸城支行	21,727,190 .09	担保	2018/5/4	2018/8/4	公借贷字第 ZX18000000 072952号	保证合同： 公高保字第2017年深海岸城综额字第004号01； 公高保字第2017年深海岸城综额字第004号02	保证人：惠州市建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深圳 南山支行	20,000,000 .00	担保	2018/5/8	2019/5/8	2018圳中银 南借字第 00076号	保证合同：2018圳中银南保字第0000014A号、 2018圳中银南保字第0000014B号	担保人：惠州市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华夏银行高 新支行	100,000,00 0.00	担保	2018/6/23	2019/6/23	SZ10101201 80043 SZ10101201 80044 SZ10101201 80045	SZ10(高保)20180022-11、 SZ10(高保)20180022-12、 SZ10(高保)20180022-13、 SZ10(高保)20180022-14	保证人：刘虎军、熊瑾玉、 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惠州市建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40,000,000 .00	质押、 担保	2018/6/28	2018/12/28	GNZ782218 06020	GB78221806020-1、 GB78221806020-2、 GB78221806020-3、 GB78221806020-4、 GZ78221806020-1、 GZ78221806020-2	担保人：刘虎军、熊瑾玉、 惠州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人：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出质人：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出口退税款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分行	40,000,000 .00	质押、 担保	2018/6/28	2018/12/28	GNZ782218 06020	GB78221806020-1、 GB78221806020-2、 GB78221806020-3、 GB78221806020-4、 GZ78221806020-1、 GZ78221806020-2	担保人：刘虎军、熊瑾玉、 惠州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人：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出质人：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出口退税款

							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5,000,000.00	质押、担保	2018/6/29	2018/12/29	ZH78221806020-1JK	GB78221806020-1、GB78221806020-2、GB78221806020-3、GB78221806020-4、GZ78221806020-1、GZ78221806020-2	担保人：刘虎军、熊瑾玉、惠州健和光电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质押人：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出质人：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应收出口退税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0,000,000.00	抵押	2018/6/27	2018/12/26	755HT2018067829	2018年罗字第0018320237-01	抵押人：惠州市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3300026020号（4号厂房）、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3300026019号（1号宿舍）、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3300026018号（3号厂房）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119,919,090.66	抵押	2018/6/27	2018/12/26	755HT2018070429	2018年罗字第0018320237-01	抵押人：惠州市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3300026020号（4号厂房）、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3300026019号（1号宿舍）、粤房地权证惠州字第3300026018号（3号厂房）
西安银行南大街支行	8,000,000.00	抵押、担保	2017/8/22	2018/8/21		西行南大街抵字2017第017号	陈波	陈波个人房屋
合计	1,376,641,390.75							

注1：期末借款实际为集团内部间开具的票据，期末票据未到期已贴现而形成的借款，已贴现票据明细如下：

票据号	贴现银行	贴现日	汇票金额	贴现金额	贴现息
131358400111020180502189708878	平安银行	2018/5/3	10,000,000.00	9,829,166.67	170,833.33
131358400111020180502189709426	平安银行	2018/5/3	10,000,000.00	9,829,166.67	170,833.33
131358400111020180502189709057	平安银行	2018/5/3	10,000,000.00	9,829,166.67	170,833.33
131358400111020180502189708917	平安银行	2018/5/3	10,000,000.00	9,829,166.67	170,833.33
131358400111020180502189708860	平安银行	2018/5/3	10,000,000.00	9,829,166.67	170,833.33

131358400111020180502189708941	平安银行	2018/5/3	10,000,000.00	9,829,166.67	170,833.33
131358400111020180502189709400	平安银行	2018/5/3	10,000,000.00	9,829,166.67	170,833.33
131358400111020180503190056317	平安银行	2018/5/4	5,000,000.00	4,911,888.89	88,111.11
131358400111020180503190057133	平安银行	2018/5/4	10,000,000.00	9,823,777.78	176,222.22
131358100111020180503190056325	平安银行	2018/5/4	10,000,000.00	9,823,777.78	176,222.22
131358400111020180503190056333	平安银行	2018/5/4	10,000,000.00	9,823,777.78	176,222.22
131358400111020180503190056384	平安银行	2018/5/4	10,000,000.00	9,823,777.78	176,222.22
131358400111020180503190056341	平安银行	2018/5/4	10,000,000.00	9,823,777.78	176,222.22
合计			125,000,000.00	122,834,944.48	2,165,055.52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19、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054,640.22	284,504,306.73
合计	19,054,640.22	284,504,306.73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0、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492,458,619.95	435,986,250.72
1-2 年	14,216,716.09	21,706,684.74
2-3 年	6,017,970.35	4,886,241.62

3 年以上	11,567,597.96	12,292,966.91
合计	524,260,904.35	474,872,143.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 1	6,480,981.00	货款，未达到结算条件
供应商 2	2,698,628.74	货款，未达到结算条件
供应商 3	1,458,993.62	货款，未达到结算条件
供应商 4	1,151,467.98	货款，未达到结算条件
供应商 5	1,004,749.07	货款，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计	12,794,820.41	--

其他说明：

21、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246,613,741.22	208,852,744.55
1-2 年	2,300,069.01	24,148,295.19
2-3 年	5,273,990.57	2,273,818.70
3 年以上	3,978,600.57	4,383,055.91
合计	258,166,401.37	239,657,914.3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客户 1	900,000.00	项目未完成，预收货款
预收客户 2	704,955.13	项目未完成，预收货款
预收客户 3	499,788.89	项目未完成，预收货款
预收客户 4	406,638.11	项目未完成，预收货款
预收客户 5	406,297.36	项目未完成，预收货款
合计	2,917,679.49	--

22、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0,087,751.79	201,275,131.05	220,506,428.61	30,856,454.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17,241.17	13,468,375.06	11,903,486.56	2,482,129.67
三、辞退福利	104,112.64	136,435.74	240,548.38	0.00
合计	51,109,105.60	214,879,941.85	232,650,463.55	33,338,583.9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829,102.65	183,244,363.59	202,126,788.46	28,946,677.78
2、职工福利费	346,829.40	6,994,654.37	6,996,658.77	344,825.00
3、社会保险费	561,357.17	6,069,274.73	6,011,652.53	618,979.37
其中：医疗保险费	441,095.93	5,359,981.02	5,306,075.58	495,001.37
工伤保险费	21,212.73	246,297.33	244,935.28	22,574.78
生育保险费	99,048.51	462,996.38	460,641.67	101,403.22
4、住房公积金	59,353.00	4,464,628.67	4,452,640.67	71,341.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91,109.57	502,209.69	918,688.18	874,631.08
合计	50,087,751.79	201,275,131.05	220,506,428.61	30,856,454.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75,594.26	13,054,294.70	11,486,870.60	2,443,018.36
2、失业保险费	41,646.91	414,080.36	416,615.96	39,111.31
合计	917,241.17	13,468,375.06	11,903,486.56	2,482,129.67

其他说明：

23、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2,290,872.08	27,890,582.87
企业所得税	29,211,197.30	39,688,298.30
个人所得税	1,825,990.31	4,566,939.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40,451.83	2,274,473.32
教育费附加	850,667.85	1,153,721.80
房产税	65,275.66	65,275.66
文化事业建设费	7,644,253.19	7,663,900.61
其他	181,400.90	554,764.85
营业税		17,833.44
合计	63,910,109.12	83,875,790.65

其他说明：

24、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93,809.79
合计		1,493,809.79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5、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7,447,620.18	8,837,278.53
往来款及其他	151,612,255.59	220,695,513.78
股权转让款	124,400,000.00	134,400,000.00
合计	293,459,875.77	363,932,792.3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郎森	54,600,000.00	股权转让款，未达到支付条件
宋杰	29,400,000.00	股权转让款，未达到支付条件
姚畅	40,400,000.00	股权转让款，未达到支付条件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000,000.00	借款未到期
合计	157,400,000.00	--

其他说明

2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40,028.48	872,474.91
合计	240,028.48	872,474.9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27、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641,740.75	47,169.81		18,688,910.56	
未实现的商品销售毛利	202,111.91		21,793.84	180,318.07	
合计	18,843,852.66	47,169.81	21,793.84	18,869,228.6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基于小尺寸大分辨率超	446,902.65						446,902.65	与资产相关

高清 LED 显示屏的研发及产业化								
市科委微间距 LED 显示模块关键技术研发项目资助	1,629,166.67						1,629,166.67	与资产相关
龙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原创项目推广资助）	178,571.43						178,571.43	与资产相关
模块化智能高清 LED 舞台屏的研发及产业化	483,333.33						483,333.33	与资产相关
模块化大型 LED 显示屏生产线智能化改造	2,975,666.67						2,975,666.67	与资产相关
LED 微间距显示屏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一代 LED 小间距高清显示屏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178,500.00						178,500.00	与资产相关
深圳智能高清数字文化传媒展示技术工程实验室项目	3,640,000.00						3,6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户外 LED 透明显示关键技术研究	1,400,000.00						1,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触控微间距 LED 显示技术的研发与应用	3,135,000.00						3,135,000.00	与资产相关

可弯曲可折叠 LED 显示屏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1,350,000.00						1,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可弯曲可折叠 LED 显示屏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2,650,000.00						2,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信息化项目补助	152,400.00						152,400.00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信息化项目补助	222,200.00						222,200.00	与资产相关
龙华区统战部园区活动经费		47,169.81					47,169.81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8,641,740.75	47,169.81					18,688,910.56	--

其他说明：

28、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13,508,411.00				-180,000.00	-180,000.00	613,328,411.00

其他说明：

29、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956,643,455.14		2,448,000.00	3,974,831,529.31
其他资本公积	20,636,074.17	2,607,156.78		23,243,230.95
合计	3,977,279,529.31	2,607,156.78	2,448,000.00	3,977,438,686.0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0、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限制性股票	247,481,113.11		2,531,336.86	244,949,776.25
合计	247,481,113.11		2,531,336.86	244,949,776.2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1,996.08	-264,118.76			-262,882.89	-1,235.87	-200,886.8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1,996.08	-264,118.76			-262,882.89	-1,235.87	-200,886.8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1,996.08	-264,118.76			-262,882.89	-1,235.87	-200,886.8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2、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7,919,232.24			107,919,232.24
合计	107,919,232.24			107,919,232.2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3、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49,924,208.70	737,680,183.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21,202,268.9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49,924,208.7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7,995,604.22	104,285,770.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8,101,795.0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2,737,682.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7,919,812.92	449,924,208.7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03,945,420.25	1,339,946,930.66	1,699,458,618.61	1,174,380,867.69
其他业务	9,104,644.46	7,221,109.62	1,674,755.71	593,685.61
合计	1,913,050,064.71	1,347,168,040.28	1,701,133,374.32	1,174,974,553.30

35、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19,664.68	2,637,064.10
教育费附加	2,487,888.56	1,950,850.98
印花税	906,221.25	301,544.52
文化事业建设费	4,182,496.10	4,411,009.81
价格调控基金		-30,592.68
其他	77,346.54	775,342.56
合计	10,973,617.13	10,045,219.29

其他说明:

36、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221,231.35	88,787,622.99
折旧与摊销	259,341.20	548,634.71
办公费	2,052,661.38	2,126,831.63

差旅费	9,936,522.46	9,369,985.98
招待费	5,882,105.73	6,223,069.02
运输费	5,431,918.80	6,110,252.61
广告费	1,542,322.95	3,915,124.52
租金	1,989,835.60	1,945,521.20
租赁服务费	247,099.12	0.00
交通费	1,295,620.74	782,691.29
会务费	1,983,281.63	2,257,509.23
其他	33,369,661.87	28,828,476.63
合计	159,211,602.83	150,895,719.81

其他说明：

37、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0,052,725.67	44,455,921.35
折旧与摊销	15,747,118.59	12,516,851.69
办公费	5,771,697.23	5,858,162.44
差旅费	5,631,978.90	6,520,947.92
技术开发费	64,008,637.83	10,506,394.95
服务费	7,147,357.36	3,030,584.06
税费	44,739.53	186,234.42
租金	9,732,167.59	16,573,090.00
业务招待费	5,123,368.22	3,885,402.66
其他	25,555,467.18	45,417,418.65
合计	188,815,258.10	148,951,008.14

其他说明：

38、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5,836,891.58	4,230,960.67
减：利息收入	3,037,467.26	1,735,900.22
汇兑损益	1,786,103.53	1,986,700.40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667,432.71	1,640,310.07
合计	45,252,960.56	6,122,070.92

其他说明：

39、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203,436.43	12,634,254.53
二、存货跌价损失	6,865,371.39	783,711.43
合计	42,068,807.82	13,417,965.96

其他说明：

4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8,475.80	2,426,797.3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56,468.06
合计	-598,475.80	3,583,265.45

其他说明：

4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007,264.49	-42,240.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007,264.49	-42,240.53
合计	1,007,264.49	-42,240.53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场和质监委 2017 年深圳标准专项资金资助	90,000.00	
深圳市场和质监委 2017 年深圳标准专项资金资助	90,000.00	

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第二批资助企业资助	1,465,000.00	
深圳市经贸和信息委提升企业竞争力专项资金	742,000.00	
经贸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7 年二季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214,726.00	
深圳市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7 年第 2 批专利资助	11,000.00	
市场和质量监督委 2017 年第 2 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资助	5,400.00	
高新区处第三批企业资助 20180108	575,000.00	
2016 年国家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补	50,000.00	
中关村科技园区管理委员会扶持资金	195,700.00	
拉萨经开区专项资金奖励	4,438,191.31	
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企业奖励金	3,764,611.93	
西藏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家税务局三代手续费	201,534.77	
科创委 2017 年研究开发资助(2016 年研发费用)	1,072,000.00	
龙华区民政局 2018 第 1 批精准扶贫补贴	1,616.07	
市经贸信委 2017 年产业转型升级企业品牌提升资助	600,000.00	
生育保险津贴(单双艳)	7,373.68	
市 2017 年二季度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44,293.00	
龙华区民政局 2018 年第 3 批精准扶贫社保补贴款	2,412.78	
龙华区经济促进局 2016 年出口信用保险费资助	54,204.00	
龙华区经济促进局外贸稳增长资助	88,200.00	
龙华科技创新局"智能化高清高防护等级户外租赁 LED 显示屏"研发资助	250,000.00	
章艳梅生育保险资助	7,634.40	
嘉定优秀企业奖励	20,000.00	
新兴业态补贴	500,000.00	
研发资助	808,000.00	
国高认定奖补资金	724,300.00	

税收返还	183,374.26	376,868.10
软件产品超 3% 增值税退	1,446,831.42	1,076,686.48
增值税退税	517,054.53	101,811.31
个税返还	51,959.81	147,205.70
知识产权专利补助		15,000.00
2016 年第三季度出口信用保费资助		130,437.00
返企业发展金-增值税返		667,728.41
龙华新区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283,274.00
深圳市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		28,988.00
合计	18,222,417.96	2,827,999.00

4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821,506.50	10,902,052.56	821,506.50
其他	48,275,487.29	1,460,633.06	48,275,487.29
合计	49,096,993.79	12,362,685.62	49,096,993.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文体 旅游局补贴		补助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公用事业或 社会必要产 品供应或价 格控制职能 而获得的补 助	是	否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税收返还		补助	因承担国家 为保障某种 公用事业或 社会必要产 品供应或价 格控制职能 而获得的补 助	是	否	121,506.5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宝安区信息化项目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宝安区科技计划项目配套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企业研究开发资助项目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879,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宝安区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文化创意出口十强认定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工业增加值奖励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	是	否		494,900.00	与收益相关

			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2017 年技术攻关项目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静安区科技创业中心孵化扶持专项资金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8,000.00	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8,152.58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资金补助		补助	因研究开发、技术更新及改造等获得的补助	是	否		900.00	与收益相关
优秀广告企业奖励		奖励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深圳市 2016 年文化创意产业出口十强资助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	是	否		7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深圳市提升国际化经营能力支持资金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144,702.00	与收益相关
龙华新区社会建设局 2017 年第三批精准扶贫补贴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321.59	与收益相关
生育津贴补贴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3,909.68	与收益相关
嘉定奖励款		奖励	因符合地方政府招商引资等地方性扶持政策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金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是	否		52,000.00	与收益相关
产业扶持金		补助	因承担国家为保障某种	是	否		300,166.71	与收益相关

			公用事业或社会必要产品供应或价格控制职能而获得的补助					
合计	--	--	--	--	--	821,506.50	10,902,052.56	--

其他说明：

4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8,364.00		28,364.00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3,718,421.99		3,718,421.99
其他	3,010,013.12	1,737,560.36	3,010,013.12
合计	6,756,799.11	1,737,560.36	6,756,799.11

其他说明：

4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8,470,335.33	34,044,427.28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56,411.33	-1,115,027.27
合计	22,613,924.00	32,929,400.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0,531,179.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6,873,346.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748,220.4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014,130.7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9,618.95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02,752.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00,478.16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966,931.09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82,686.15
其他	-94,127.98
所得税费用	22,613,924.00

其他说明

4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1。

4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37,467.26	1,506,712.85
政府补贴收入	16,777,960.71	13,031,122.09
往来款及其他	87,443,261.49	78,696,342.67
合计	107,258,689.46	93,234,177.6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	85,022,506.76	68,439,066.21
销售费用	58,649,906.04	58,522,394.44
管理费用	74,020,783.71	71,155,085.51
财务费用（手续费等日常支出）	667,432.71	1,595,866.21
营业外支出	455,575.40	1,545,718.32
合计	218,816,204.62	201,258,130.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绩补偿款	42,752,166.90	
合计	42,752,166.9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中介机构费用		1,455,142.16
合计		1,455,142.1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向关联方借款	14,000,000.00	
收到释放保证金	2,103,230.86	
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567.85
其他	49,000.00	
合计	16,152,230.86	2,567.8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7,539,898.61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中购买方跨期支付的现金对价	37,861,694.00	
其他	625,273.40	105,198.78
股票回购款	7,592,000.00	45,000,000.00
贷款利息支出		1,319,620.83
支付关联方借款	5,400,000.00	

合计	119,018,866.01	46,424,819.61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57,917,255.32	181,151,262.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2,068,807.82	10,550,618.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014,945.57	9,859,733.12
无形资产摊销	2,530,846.93	2,964,927.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5,989,445.52	12,269,840.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7,264.49	-332,140.2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18,421.99	469,378.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9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5,836,891.58	306,118.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8,475.80	-3,583,265.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0,983.22	-1,240,967.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4,920.66	-1,034.6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579,004.39	-77,758,328.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275,769.44	-220,756,791.4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7,294,653.17	181,305,997.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767,688.30	95,213,238.8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7,265,173.08	810,698,545.8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74,474,359.19	649,191,384.4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7,209,186.11	161,507,161.34
--------------	-----------------	----------------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7,265,173.08	774,474,359.19
其中：库存现金	369,637.79	366,636.3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6,833,819.63	793,532,209.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061,715.66	16,799,700.18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265,173.08	774,474,359.19

其他说明：

49、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1,767,727.79	为本公司向银行存入的保证金
无形资产	9,903,181.00	银行借款抵押物
合计	81,670,908.79	--

其他说明：

50、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2,869,014.97
其中：美元	1,240,211.57	6.6166	8,205,983.87
欧元	506,587.03	7.6515	3,876,150.68
港币	691,231.57	0.8431	582,777.34
澳门币	248,542.47	0.8212	204,103.08
应收账款	--	--	50,000,826.98
其中：美元	3,886,115.15	6.6166	25,712,869.50
欧元	721,448.28	7.6515	5,520,161.55

港币	22,260,462.49	0.8431	18,767,795.93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惠州市健和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	惠州	LED 生产与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联创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	上海	光电产品研发与销售	100.00%		设立
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LED 显示应用产品	100.00%		设立
Liantronics.LLC(美国联建)	美国	美国	LED 销售与维修	100.00%		设立
联建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LED 销售与维修	80.00%		购买
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文化产业投资	100.00%		设立
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成都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上海友拓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北京	上海	公关策划	100.00%		购买
深圳市易事达电	深圳	深圳	LED 生产与销售	100.00%		购买

子有限公司						
上海励唐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上海	公关业务	100.00%		购买
北京远洋林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山西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深圳市力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	100.00%		购买
联建光电(澳门)有限公司	澳门	澳门	LED 销售与维修		80.00%	设立
联动文化(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100.00%	设立
深圳市精准分众传媒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100.00%	购买
上海成光广告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100.00%	购买
西安绿一传媒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100.00%	购买
北京爱普新媒体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APP 业务广告		100.00%	购买
成都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湖北分时广告传播有限公司	武汉	武汉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西安分时广告有限公司	西安	西安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南京丰德博信户外传媒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西藏泊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	拉萨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北京合众君达国际品牌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公关策划		100.00%	购买
达孜友拓数字营销有限公司	北京	西藏	公关策划		100.00%	购买
霍尔果斯友拓营销顾问有限公司	北京	霍尔果斯	公关策划		100.00%	设立

Eastar The Netherlands B.V.	荷兰	荷兰	LED 销售		100.00%	购买
拉萨励唐营销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拉萨	公关策划		100.00%	购买
励唐会智(北京)会展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公关策划		100.00%	购买
霍尔果斯星奕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	霍尔果斯	公关策划		100.00%	设立
璞提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	上海	公关策划		100.00%	购买
天津远洋林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天津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西藏林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拉萨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新疆联建远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北京	新疆	广告业务		100.00%	设立
山西华瀚兄弟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太原	太原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新疆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太原	新疆	广告业务		100.00%	设立
广东叁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		100.00%	购买
红玛互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		51.00%	购买
深圳市深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深圳市腾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深圳市优友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100.00%	购买
新疆联建绿一传媒有限公司	西安	新疆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100.00%	设立
霍尔果斯聚量网	北京	霍尔果斯	APP 业务广告		100.00%	购买

络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	成都	拉萨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南京博信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南京坤驰广告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南京榕成广告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南京弘旭广告有限公司	南京	南京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西藏联建丰德户外传媒有限公司	南京	拉萨	广告业务		100.00%	设立
新疆联建丰德户外传媒有限公司	南京	新疆	广告业务		100.00%	设立
成都车众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四川零度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成都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西藏璞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	拉萨	公关策划		100.00%	购买
霍尔果斯璞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北京	霍尔果斯	公关策划		100.00%	设立
广州市神推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	广州	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		100.00%	设立
深圳市红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		51.00%	购买
霍尔果斯商景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	霍尔果斯	广告业务		100.00%	设立
成都车众视线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成都思源礼业广告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成都	广告业务		100.00%	购买
西藏朗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西安	西藏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联建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20.00%	-63,259.64		-232,364.7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联建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9,474,289.12	96,868,744	9,571,157.86	10,732,981.69		10,732,981.69	8,396,435.05	96,042,655	8,492,477.70	9,331,824.09		9,331,824.0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联建光电（香港）有限公司	7,141,092.87	-316,298.19		2,173,727.92	16,531,086.28	-154,693.58		599,018.74

其他说明：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南蓝海购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企业营销策划		25.88%	权益法
无锡橙果传媒有限公司	苏州	无锡	广告业务		25.00%	权益法
长沙先导银象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长沙	长沙	广告业务		32.00%	权益法
杭州磐景智造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广告业务		2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蓝海购	无锡橙果	长沙先导	杭州磐景	蓝海购	无锡橙果	长沙先导	杭州磐景
流动资产	169,902,468.05	18,765,645.46	9,879,398.97	14,822,433.97	186,841,473.61	23,189,105.40	10,761,959.11	14,385,065.45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675,922.46	1,973,246.46	2,774,058.06	3,381,791.96	34,606,332.32	1,320,064.40	8,860,842.61	8,750,617.19
非流动资产	7,918,043.44	4,089,956.03	266,306.05	1,437,087.38	6,130,984.43	449,246.91	163,138.08	1,351,802.25
资产合计	177,820,511.49	22,855,601.49	10,145,705.02	16,259,521.35	192,972,458.04	23,638,352.31	10,925,097.19	15,936,867.70
流动负债	8,717,716.67	1,298,783.63	3,635,579.44	12,653,697.80	24,879,303.05	2,476,109.87	1,951,049.50	12,102,225.67
非流动负债						61,556.50		
负债合计	8,717,716.67	1,298,783.63	3,635,579.44	12,653,697.80	24,879,303.05	2,537,666.37	1,951,049.50	12,102,225.67
少数股东权益	4,586,106.63	2,560,739.01			4,418,486.58	2,221,683.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4,516,688.19	18,996,078.85	6,510,125.58	3,605,823.55	163,674,668.41	18,879,002.13	8,974,047.69	3,834,642.0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2,576,918.90	4,749,019.71	2,083,240.19	901,455.89	43,502,508.51	4,719,750.53	2,871,695.26	958,660.51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98,052,080.69	10,300,791.21	2,403,240.18	11,330,271.77	98,930,767.66	10,496,960.42	3,210,923.13	10,247,849.49
营业收入	20,374,727.0	3,264,528.22	4,513,259.16	6,640,524.71	136,421,829.	7,331,608.93	9,159,693.77	11,467,370.5

	9				76			9
财务费用	-218,198.96	84,992.92	-13,703.30	-111,620.47	-299,706.00	5,491.31	-15,016.71	130,160.89
所得税费用		11,509.44	6,289.41		8,569,915.04	58,340.72		
净利润	945,093.97	117,076.72	-2,463,922.11	-228,818.48	51,666,221.27	1,086,088.13	-25,952.31	-3,772,003.52
综合收益总额	945,093.97	117,076.72	-2,463,922.11	-228,818.48	51,666,221.27	1,086,088.13	-25,952.31	-3,772,003.52

其他说明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包括美元、欧元、等币种之销售和采购。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经营的影响，本公司通过资产负债对冲、金融工具对冲等方式综合管理汇率风险，减少汇率波动对本公司经营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由于利率变动导致公司所承担的利率总额发生变动的风险。本公司有息负债以短期、固定利率银行贷款为主，利率变动对公司存续银行贷款影响较少，但如利率上升将增加公司未来融资压力，加重利息成本支出。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	------	------	--------------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无母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刘虎军先生与熊瑾玉女士两夫妻。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刘学礼	本公司董事长刘虎军之父
万峰	本公司之孙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何吉伦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李卫国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马伟晋	本公司董事
肖连启	本公司监事
朱贤洲	本公司董事
姚太平	本公司董事
王刚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刘小伟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罗丹	本公司之子公司高管
姜学宁	本公司之孙公司法定代表人
刘婷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
黄允炜	本公司之子公司法定代表人

沈亮	本公司之孙公司董事
段武杰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长
郎森	本公司之孙公司董事
宋杰	本公司之孙公司高管
姚畅	本公司之孙公司司董事长
上海铁歌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刘虎军之兄刘大鹏控股公司
四川云影时代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北京互乐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董事熊瑾玉之姊熊梓桐持股公司
成都四季营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何吉伦控制的公司的参股公司
斯为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何吉伦控股公司
深圳市美图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刘虎军间接控股公司
杭州磐景智造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深圳市尖岗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刘虎军控股公司
新余市风光无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总经理控股企业
太原市瀚创世纪文化传媒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总经理控股企业
新余奥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总经理控股企业
新余市博尔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监事控股企业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参股企业、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实际控制的企业
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董事参股企业
新余众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控股企业
樟树市朗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控股企业
樟树市彩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参股企业
樟树市佰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控股企业
樟树市润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控股企业
新余经纬传媒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控股企业
湖南蓝海购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新疆思睿博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间接持股公司
徐州德仁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董事的控股公司
无锡橙果传媒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的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上海铁歌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否	3,756,228.33
上海铁歌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否	636,556.56
四川云影时代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发布费	1,077,881.17		否	
北京互乐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数据服务			否	500,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铁歌科技有限公司	LED 显示屏配件	3,393.16	14,197.44
四川云影时代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提供广告发布服务	400,599.94	
成都四季营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广告发布服务	125,992.67	
斯为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公关服务	666,499.0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美图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	636,176.9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深圳市易事达电子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7年06月28日	2018年06月28日	是
深圳市易事达电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06月28日	2018年06月28日	是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刘虎军、熊瑾玉、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惠州市建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8年06月23日	2019年06月23日	否
刘虎军、熊瑾玉、惠州健和光电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年06月28日	2018年12月28日	否
刘虎军、熊瑾玉、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惠州建和光电有限公司、深圳市精准分众传媒有限公司	240,495,110.00	2018年01月05日	2018年08月03日	是
刘虎军、熊瑾玉、惠州健和光电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8年06月28日	2018年12月28日	否
刘虎军、熊瑾玉、惠州健和光电有限公司、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018年06月29日	2018年12月29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000,000.00	2016年12月02日		未约定到期日
湖南蓝海购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18年05月07日		未约定到期日
湖南蓝海购企业策划有	8,000,000.00	2018年04月20日		未约定到期日

限公司				
拆出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四川云影时代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453,516.65	1,243.62		
应收账款	成都四季营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24,428.88	3,729.71	8,279,781.08	161,072.84
应收账款	斯为美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722,747.44			
预付账款	杭州磐景智造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375,000.00	
预付款项	新疆思睿博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3,250,000.00	
预付款项	北京互乐文化有限责任公司			14,563.12	
其他应收款	刘学礼			647,337.60	32,366.88
其他应收款	万峰	735,523.13	3,677.62	19,361.71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尖岗山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493.34	1,749.33
其他应收款	风光无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665,490.78	933,274.54	18,665,490.78	933,274.54
其他应收款	何吉伦	142,093,164.92	15,790,269.13	142,093,164.92	15,790,269.13
其他应收款	李卫国	7,519,642.50	536,904.73	7,519,642.50	536,904.73
其他应收款	马伟晋	35,289,281.71	1,764,464.09	35,289,281.71	1,764,464.09
其他应收款	太原瀚创世纪文化传媒中心（有限合伙）	3,733,098.16	186,654.91	3,733,098.16	186,654.91
其他应收款	肖连启	11,670,459.42	583,522.97	11,670,459.42	583,522.97
其他应收款	新余奥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315,874.02	1,456,335.52	17,315,874.02	1,236,358.60

其他应收款	新余市博尔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5,385,119.96	2,269,256.00	45,385,119.96	2,269,256.00
其他应收款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5,690,925.20	2,284,546.26	45,690,925.20	2,284,546.26
其他应收款	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906,100.59	1,295,305.03	25,906,100.59	1,295,305.03
其他应收款	新余众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59,501.84	197,029.26	2,759,501.84	197,029.26
其他应收款	朱贤洲	10,239,630.98	1,137,890.97	10,239,630.98	1,137,890.97
其他应收款	樟树市朗悦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742,538.03	137,126.90	2,742,538.03	137,126.90
其他应收款	樟树市彩炫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91,803.65	7,836.07	391,803.65	7,836.07
其他应收款	樟树市佰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164,115.41	108,205.77	2,164,115.41	108,205.77
其他应收款	樟树市润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40,497.27	4,809.95	240,497.27	4,809.95
其他应收款	新余经纬传媒投资合伙企业（普通合伙）	12,118,622.22	2,062,091.83	28,390,371.99	1,744,468.49
其他应收款	徐州德仁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姜学宁	592,323.61	10,946.47	547,323.61	
其他应收款	刘婷			314.19	
其他应收款	黄允炜			1,828,505.53	203,194.82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杭州磐景智造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375,000.00	641,025.64
应付账款	上海铁歌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	1,049,997.04
预收账款	上海铁歌科技有限公司	1,442,735.00	
其他应付款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33,000,000.00	38,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美图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7,800.00	117,800.00
其他应付款	姚太平	5,0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王刚	5,000.00	
其他应付款	刘小伟	35,885.98	
其他应付款	罗丹	727.23	
其他应付款	湖南蓝海购企业策划有限公司	14,005,226.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磐景智造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7,308.00	4,944.00
其他应付款	沈亮		22,979,943.00
其他应付款	段武杰		670,186.84
其他应付款	姚畅	40,400,000.00	50,4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成都金宝盛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9,056,603.78	19,056,603.78
其他应付款	朗森	54,600,000.00	54,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宋杰	29,400,000.00	29,400,000.00

十一、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14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8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24.00，有效期为 2018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限制性股权予价格为 14.60 元/股，有效期为 2017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

其他说明

(1) 2016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向 86 名激励对象授予 916.50 万份股票期权与 97.50 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为 24.40 元，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15 元。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授予的股票期权自本期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激励对象应在未来 48 个月内分 4 期行权，第一期 20%，第二期 20%，第三期 30%，第四期 30%。公司达到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 1) 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项 目	相关内容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	以2015业绩为基数，2016年净利润增长率或备考财务报表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50%；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	以2015年业绩为基数，2017年净利润增长率或备考财务报表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0%；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三个行权期	以2015年业绩为基数，2018年净利润增长率或备考财务报表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50%；
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	以2015年业绩为基数，2019年净利润增长率或备考财务报表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0%。

以上“净利润”、“净利润增长率”均以未扣除激励成本前并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作为计算依据。“备考净利润”、“备考净利润增长率”系上市公司通过并购业务在当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假设当年1月1日开始纳入合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个子公司的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的总和为计算依据。

2) 子公司业绩考核要求

获授股票期权的子公司的激励对象以公司整体考核指标达标为基础，并且激励对象个人所在子公司的业绩考核也达标后方可行权。

若行权期内公司整体考核指标达标，但某子公司考核指标未能达标，则该子公司的激励对象所获授股票期权中当期可行权份额不得行权，将由公司注销。公司本部激励对象不参与子公司的业绩考核，各年度公司整体考核指标达标后，本部激励对象可以行权。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股票期权采用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确定；限制性股票采用授予日市场价格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未达到行权条件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3,243,230.95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607,156.78

其他说明

3、其他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2013 年 1 月 8 日，本公司与深圳市安通达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书》及后续签订的《补充协议》，协议约定本公

司继续租用深圳市安通达科技有限公司位于深圳市宝安区 68 区留仙三路安通达工业厂区四号厂房 2 楼以及 1 楼东侧，合计建筑面积 3,638.625 平方米，租赁期限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根据补充协议，2014 年 8 月 1 日至 2016 年 7 月 31 日，租金为 27 元/平方米；2016 年 8 月 1 日至 2017 年 7 月 31 日，租金为 32 元/平方米。2017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租金及物业费为 40 元/平方米。

(2) 2015 年 5 月，本公司之孙公司联动文化与北京通惠恒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原公司名“北京东方盛泽商贸集团鑫东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号：THXZL201805【09】），合同约定北京联动租用位于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甲 12 号北京国家广告产业园区 C 区 1 号楼六层用于办公，建筑面积 340 平方米，全年租金（含税价）为人民币 694,960 元，第三年起租金递增 5%，即第三年（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年租金为人民币 729,708 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6 月 1 日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

(3) 2018 年 3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联创与上海宗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合同号：ZT-2018-03-15），合同约定上海联创租用位于上海市闸北区中兴路 960 号 A 座 101 室及 201-207 室用于办公，租金（含税价）为每月 89,726.00 元，租赁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

(4) 2014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易事达与李文裕、李杨生签订《协议书》，协议号为龙华 IE002770(备)，协议约定本公司租用李文裕、李杨生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大和社区环观南路 107 号-2 易事达宝益成科技园 B 栋，合计建筑面积 7,041.12 平方米，月租金 116,178.48 元，租期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

2014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易事达与李文裕、李杨生签订《协议书》，协议号为龙华 IE002773(备)，协议约定本公司租用李文裕、李杨生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大和社区环观南路 107 号-4 易事达宝益成科技园 D 栋 2、3、4、5 层，合计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月租金 36,570.00 元，租期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

2014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易事达与李文裕、李杨生签订《协议书》，协议号为龙华 IE002785(备)，协议约定本公司租用李文裕、李杨生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大和社区环观南路 107 号-3 易事达宝益成科技园 C 栋 2 楼 205 房，合计建筑面积 1,230.00 平方米，月租金 24,585.00 元，租期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

2014 年 9 月 24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易事达与李文裕、李杨生签订《协议书》，协议号为龙华 IE002769(备)，协议约定本公司租用李文裕、李杨生位于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大和社区环观南路 107 号-1 易事达宝益成科技园 A 栋 1 楼，合计建筑面积 1,400.00 平方米，月租金 32,200.00 元，租期期限至 2018 年 12 月 30 日。

2016 年 10 月 15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易事达与深圳市易事达宝益成科技园管理处签订《物业管理与代理租赁租赁合同》，合同编号为 NO:2016.10.15，合同约定本公司租用深圳市龙华新区观澜街道办大和社区环观南路 107 号易事达宝益成科技园 C 栋 3 楼东侧部分，面积 875 平方米，每平方米月租金 19.5 元，月租 17,062.00 元，租赁期限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

(5) 2016 年 7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友拓公关与北京润诚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润诚中信写字楼租赁合同》，协议约定友拓公关租用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 12 号润诚中心 1 号楼三层 5、6、7、8、9、10 和三夹层 5、6、7、8、9、10、11 区域，合计建筑面积 2,123.66 平方米，月租金 6 元/平方米/天（含物业费），每年在上一年基础上增资 2%，即第一年租金为 4,650,815.60，免租后为 3,457,081.90；第二年租金为在上一年租金基础上递增 2%，为 4,743,831.70；第三年租金为在上一年租金基础之上递增 2%，为 4,838,708.30，租期期限 2016 年 07 月 22 日至 2019 年 07 月 21 日，2016 年 7 月 22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为免租期。

2016 年 7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友拓公关北京分公司与北京润诚置业有限公司签订《润诚中信写字楼租赁合同》，协议约定友拓公关租用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 12 号润诚中心 1 号楼三层 11 区域，合计建筑面积 79.54 平方米，月租金 6 元/平方米/天（含物业费），每年在上一年基础上增资 2%，租期期限 2016 年 07 月 22 日至 2019 年 07 月 21 日，2016 年 7 月 22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为免租期。

2016 年 6 月 20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友拓公关与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东莞分院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协议约定友拓公关租用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0 号 501 房部分房屋，合计建筑面积 360 平方米，月租金 72,000 元，租期期限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8年5月1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友拓公关与魏润峰、魏锦川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号：AD-2018-36），协议约定友拓公关租用上海市徐汇区虹桥路777号1801-1802、1809室，合计建筑面积614.41平方米，月租金160,906.30元，租期期限2018年6月10日至2019年6月9日。

(6) 2017年11月30日，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成光与上海申畅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号：2017-02404），协议约定上海成光租用上海市闸北区洛川中路1150号8幢B2号楼2层201室、西侧1室，合计建筑面积1,135.47平方米，租金为78,399元/月，物业管理费为20,438元/月，租赁期限自2017年12月1日至2019年11月30日。

(7) 2011年1月12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华瀚文化与韩长安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协议约定华瀚文化自2011年3月1日起租用太原市长风大街705号和信摩尔商业大楼16层写字楼，面积合计2158.8平米，租金为1,100,000.00元/年（不含物业费、水、电、暖、车位费），租期期限至2021年5月31日止（其中，2011年3月1日至5月31日为三个月免租期）。

(8) 2015年11月17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西藏泊视与谭湘江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西藏泊视租赁坐落于成都市武侯区航空路6号丰德国际4栋3单元10层02号房屋用于办公，建筑面积352.75平方米，房屋有设定抵押，第一年月租金为19,041元，第二年起月租金为21,165元，租赁期限为2015年12月11日至2017年12月10日。

2017年10月18日，西藏泊视与王育红签订《写字间租赁合同》，合同约定西藏泊视租用位于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45号新希望大厦1幢6层07号用于办公，建筑面积466.75平方米，月租金为32,672.50元，自第四年（即2020年10月18日）起，月租金为34,632.80元，租赁期限为2017年10月18日至2022年10月17日。

(9) 2016年9月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西安分时与西安西格玛消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西安分时租赁位于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18号西格玛大厦10401-420号房屋，合计建筑总面积为144.10平方米。第一年月租金为50元/平方米，第二年起租金以每年每平方米2元进行递增。租赁期限为2016年9月20日至2021年9月19日。

(10) 2012年11月，本公司之子公司成都大禹与雷芳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成都大禹租赁位于成都市高新区中航城市广场15楼10号和11号用于办公，合计建筑总面积628.3平方米，首两年月租金为40,211元，第年月租金为43,416元，第4年月租金为46,871元，第5年月租金为50,641元，租期期限为2012年11月18日至2017年11月17日。

2017年11月18日，成都大禹与雷芳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成都大禹租用位于成都市高新区中航城市广场15楼10号和11号用于办公，建筑面积624.27平方米，月租金为48,068.00元，自第三年（即2020年10月18日）起，租金逐年递增8%，租赁期限为2017年11月18日至2022年11月17日。

2017年12月1日，西藏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与次仁多吉签订《房屋租赁合同书》，合同约定西藏大禹租用位于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世通阳光新城6幢5号用于办公，建筑面积50平方米，年租金为20,000.00元，租赁期限为2017年12月1日至2018年11月30日。

(11) 2016年2月1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广东叁六与盘小龙、李剑明签订《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盘小龙、李剑明将坐落在越秀区水荫路水荫直街东一巷3号的房产出租给广东叁六作为办公用房，租赁建筑面积共计1,344.58平米，2016年02月01日至2017年01月31日，月租金为205,000.00元；2017年02月01日至2018年01月31日，月租金为210,125.00元；2018年02月01日至2019年01月31日，月租金为215,378.00元；2019年02月01日至2020年01月31日，月租金为220,762.00元；2020年02月01日至2021年01月31日，月租金为226,281.00元。

(12) 2016年11月11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广州神推与广州泰兴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签订《广州市房屋租赁合同》, 合同约定广州泰兴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将坐落在越秀区广州大道中路的房产出租给广州神推作为办公用房, 租赁建筑面积共计1,349.00平方米, 2016年11月11日至2018年11月10日月租金为94,430.00元, 2018年11月10日至2019年11月10日月租金为99,151.50元。租金期限为2016年11月11日至2019年11月10日。

(13) 2016年9月21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励唐营销与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续租)》, 协议约定励唐营销租用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18号(北广集团科技创意园)南楼5层521室, 租赁面积为386平方米(建筑面积), 月租金为35,223元, 租赁期限为2016年9月1日至2018年8月31日。

2017年10月28日, 璞提文化传播(上海)有限公司、西藏璞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霍尔果斯璞提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与北京北广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租赁合同(续租)》, 协议约定励唐营销租用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中路18号(北广集团科技创意园)南楼5层519室, 租赁面积为365平方米(建筑面积), 月租金分别为4,000.00元、30,000.00元、7,078.00元共计41,078.00元, 租赁期限为2017年10月28日至2018年10月27日。

(14) 2018年5月15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分时传媒与北京四川五粮液龙爪树宾馆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编号: FY-2018-008-2CB), 合同约定分时传媒租用位于北京市朝阳区龙爪树路312号的北京四川五粮液龙爪树宾馆三号楼一屋用于办公, 建筑面积为1,100.00平方米。房屋租赁期限为2018年5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 其中2018年5月1日至2019年4月30日, 房屋租金为1,606,000.00元; 2019年5月1日至2020年4月30日房屋租金为1,702,360.00元, 2020年5月1日至2021年4月30日房屋租金为1,804,500.00元。

(15) 2017年4月10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爱普新媒与龚建国签订《北京市房屋租赁合同》, 合同约定爱普新媒租用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紫金数码园1、2号楼1层0102用于办公, 建筑面积407.6平方米, 年租金为720,000.00元, 租赁期限为2017年5月11日至2020年5月10日。

2017年12月20日, 本公司之子公司爱普新媒与陈秀丽、顾春艳、李凡签订《北京市房屋租赁合同》, 合同约定爱普新媒租用位于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紫金数码园1、2号楼1层0103室用于办公, 建筑面积322.41平方米, 年租金为611,934.00元, 租赁期限为2018年2月1日至2021年1月31日。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8年6月30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期后抵押情况

抵押合同编号	抵押权人	担保主合同	借款金额	抵押人	抵押情况 物品名称	抵押物价值	合同签署日期
YD7919201828015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18年8月2日签署的《贷款展期协议》(编号:79192018280153), 于2018年1月5日签署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7919201828006)	240,495,110.00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B座1508、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B座1510、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B座1512、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B座1609、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B座1814	109,653,806.88	2018/8/2
兴银深深南授信(抵押)字(2018)第0100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兴银深深南流借字(2018)第0100A号	50,000,000.00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B座1713、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B座1809、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B座1902、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B座1904	99,790,813.60	2018/8/1
		兴银深深南流借字(2018)第0100B号	50,000,000.00				
		兴银深深南流借字(2018)第0100C号	50,000,000.00				
		兴银深深南流借字(2018)第0100D号	50,000,000.00				
		兴银深深南流借字(2018)第0100E号	50,000,000.00				
JK164617000014-1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JK164617000014	100,000,000.00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B座1808、深圳湾科技生态园二区9栋B座1906	31,246,255.05	2018/8/7

(2) 期后质押情况

质押合同编号	质权人	担保主合同	借款金额	出质人	质押物情况	质押物价值	合同签署日期
--------	-----	-------	------	-----	-------	-------	--------

兴银深南（授信）应质字（2018）第0100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兴银深深南流借字（2017）第0136号	250,000,000.00	深圳市联建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98,621,359.08	2018/7/18
2018深银业五权质字第0001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017）深银业五融字第0006号	30,000,000.00	李波	联建光电股票	16,104,000.00	2018/7/26

(3) 期后担保

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	债权人	担保主合同	授信金额	保证人	保证最高本金	合同签署日期
兴银深南授信（保证）字（2018）第0100A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兴银深南授信字（2018）第0100号	250,000,000.00	刘虎军	250,000,000.00	2018/7/18
兴银深南授信（保证）字（2018）第0101B号				熊瑾玉		2018/7/18
兴银深南授信（保证）字（2018）第0102C号				深圳市易事达电子有限公司		2018/7/18
兴银深南授信（保证）字（2018）第0103D号				惠州市健和光电有限公司		2018/7/18
兴银深南授信（保证）字（2018）第0104E号				深圳市联动文化投资有限公司		2018/7/18
兴银深南授信（保证）字（2018）第0105F号				深圳市力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8/7/18
兴银深南授信（保证）字（2018）第0105G号				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2018/7/25
兴银深南授信（保证）字（2018）第0105H号				上海友拓公关顾问有限公司		2018/7/25
兴银深南授信（保证）字（2018）第0106I号				西藏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		2018/7/25
兴银深南授信（保证）字（2018）第0107J号				深圳市精准分众传媒有限公司		2018/7/25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西藏朗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	------	------	------	------	------	------

其他说明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3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3个报告分部，分别为数字营销服务、数字户外媒体网络、数字显示设备。这些报告分部是以业务性质为基础确定的。本公司各个报告分部提供的主要产品及劳务分别为：

数字营销服务指互联网广告业务及公关策划活动；

数字户外媒体网络指户外广告业务；

数字显示设备指LED显示设备的生产及销售。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数字设备	数字户外	数字营销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610,542,807.94	324,159,160.76	993,491,157.81	-15,143,061.80	1,913,050,064.71
营业成本	416,420,702.76	204,019,043.41	739,938,864.64	-13,210,570.53	1,347,168,040.28
期间费用	190,338,157.99	90,435,058.61	109,422,542.69	3,084,062.18	393,279,821.47
净利润	62,813,177.82	107,873,244.07	50,743,551.43	-63,512,718.00	157,917,255.32
资产	5,667,760,004.10	2,974,834,852.38	785,674,370.73	-1,652,950,053.03	7,775,319,174.18
负债	365,509,273.66	2,184,777,381.31	321,747,328.75	-154,938,789.68	2,717,095,194.04

(3) 其他说明

无

3、其他

(1) Artixium投资减值情况

2016年12月15日，联建光电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ArtixiumDisplayLTD增资的议案”，由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联建光电有限公司向Artixium增资，总计划增资1200万美元，2018年3月16日，安泰生董事变更为：Romain、JOERG、Martijn、彭小勇、席智建；2018年7月3日，本公司将持有Artixium的13.33%股权转让给Romain，持有Artixium的13.33%股权转让给JOERG，转让后，本公司持有Artixium33.34%股权。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虽持有Artixium60%股权，但增资后一直未能对其实施有效控制，亦无法了解到Artixium真实的财务状况，公司向Artixium委派的董事并不参与Artixium经营管理。因此，本公司未将其纳入2018年1-6月合并报表范围，并对其全额计提了减值。

(2) 已判决重要诉讼事项及期后收款情况

- 1)、2014年8月8日,本公司就重庆市高山广告有限公司拖欠货款1,182,430.00元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案号:(2014)深宝法西民初字第2006号,请求判令被告重庆市高山广告有限公司及连带责任人傅敏支付货款1,182,430.00元及违约金239,396.00元,合计金额1,421,826.00元。2014年9月17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2014)深宝法西民初字第2006号民事调解书调解被告重庆市高山广告有限公司尚欠货款及违约金人民币1,231,376.00元,款项以分期支付方式向本公司支付。截止2018年6月30日余款1,102,430.00元尚未收回。
- 2)、2014年4月11日,本公司就青岛联创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拖欠货款1,470,066.00元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案号:(2014)深宝法西民初字第834号,请求判令被告青岛联创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及连带责任人徐伟归还货款1,470,066.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6年1月28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2014)深宝法西民初字第834号民事判决书判定被告青岛联创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及连带责任人徐伟支付货款1,470,066.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被告青岛联创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不服判决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上诉,2016年12月26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6)粤03民终12296号民事判决书判定青岛联创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470,066.00元及相应违约金。截止2018年6月30日余款1,470,066.00元尚未收回。
- 3)、2016年4月21日,本公司就武汉优视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拖欠货款1,180,000.00元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案号:(2016)粤0306民初8818号,请求判令被告武汉优视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180,000.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6年6月2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2016)粤0306民初8818号民事调解书调解武汉优视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分四期支付货款1,180,000.00元:第一期500,000.00元于2016年7月20日支付;第二期200,000.00元于2016年9月20日支付;第三期200,000.00元于2016年10月20日支付;第四期280,000.00元于2016年12月20日支付。2016年回款150,000.00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尚有1,030,000.00元未回。
- 4)、2016年4月11日,本公司就武汉诺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拖欠货款2,434,046.50元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案号:(2016)粤0306民初7492号,请求判令被告武汉诺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连带责任人梅双文支付货款2,434,046.5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6年9月9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2016)粤0306民初7492号民事判决书判定武汉诺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支付货款2,434,046.50元及违约金,梅双文对此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武汉诺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货款尚有2,222,552.07元未收回。
- 5)、2017年6月23日,本公司就黑龙江宾西食品有限公司拖欠货款80,000.00元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案号:(2017)粤0306民初18178号,请求判令被告黑龙江宾西食品有限公司支付货款80,000.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7年7月31日,我公司与被告庭外和解并向法院申请撤诉。截止2018年6月30日,被告已支付货款60,000.00元,剩余20,000.00元于2019年6月底支付。
- 6)、2017年3月27日,本公司就广东省装饰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广东省装饰有限公司拖欠货款118,500.00元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案号:(2017)粤0306民初8393号,请求判令被告广东省装饰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广东省装饰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18,500.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7年5月16日,我公司与被告庭外和解并向法院申请撤诉。截止2018年6月30日,被告已支付98,750.00元,余19,750.00元未收到。
- 7)、2017年3月8日,本公司就甘肃通海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拖欠货款99,811.00元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判令被告甘肃通海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支付货款99,811.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7年5月19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2017)粤0306民初7692号民事判决书判定甘肃通海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支付货款99,811.00元及违约金。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甘肃通海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货款尚有99,811元及利息未收回。
- 8)、2017年10月30日,本公司就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拖欠货款114,406.50元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要求判令被告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14,406.5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8年6月20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2017)粤0306民初27575号民事调解书判定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分期支付上述欠款（2018.7.30前支付38,135.50元；2018.8.30前支付38,135.50元；2018.9.30前支付38,135.50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货款尚有114,406.50未收回。

9)、2017年10月30日，本公司就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拖欠货款30,600.00元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判令被告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货款30,600.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2018年6月20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2017)粤0306民初27576号民事调解书判定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于2018.8.30前支付完毕上述欠款。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应收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货款尚有30,600.00未收回。

10)、2017年10月，本公司子公司联动文化（北京）有限公司就江西省龙联视线广告传播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向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为（2017）粤0306民初27704号，请求判决被告江西省龙联视线广告传播有限公司支付广告费1,800,000.00元及违约金1,705,440.00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上述案件正在审理中。2018年4月17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做出和解调解书，江西省龙联视线广告传播有限公司同意向联动文化（北京）有限公司支付广告费2,000,000.00元和违约金1,000,000.00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子公司联动文化（北京）有限公司应收江西省龙联视线广告传播有限公司货款尚有889,831.00元未收回。

11)、2016年10月20日，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就太原红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向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被告太原红桥汽车销售有限公司支付广告费265,4000.00元，2017年3月1日，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做出调解，被告同意支付265,4000.00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该款项尚未收到。

12)、2016年11月3日，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易事达电子有限公司就DYNAMIXSOUNDANDLIGHTPRODUCTIONS DN.BHD拖欠货款向深圳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请求裁决DYNAMIXSOUNDANDLIGHTPRODUCTIONS DN.BHD支付货款171,200.00美元。2017年8月31日，深圳仲裁委员会裁决DYNAMIXSOUNDANDLIGHTPRODUCTIONS DN.BHD支付拖欠深圳市易事达电子有限公司货款168,084.00美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该款项尚未收到。

13)、2016年7月26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传媒有限公司就深圳市蓝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未按照约定支付于2015年12月、2016年1月签订的《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户外广告发布合同》（合同总金额2,151,634.00元）全部广告发布费向北京市朝阳区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令蓝魔数码支付广告费、利息、违约金等共计1,625,800.00万元。2017年3月3日北京市朝阳区中级人民法院出具裁定书，裁定本案移交成都高新区人民法院审理，2017年8月16日，成都高新区人民法院做出判决，判决被告深圳市蓝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广告发布费1,194,414.00元，违约金56,735.00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该款项尚未收到。

14)、2017年6月9日，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成光广告有限公司就上海半贤文化艺术交流有限公司违约向上海市静安区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7）0106民初8170号，请求判决退回多支付广告费用382,160.00元，并追究其违约责任300,000.00元，律师费20,000.00元。2017年9月8日，上海市静安区法院做出判决，判决上海半贤文化艺术交流有限公司退还广告费382,160.00元，违约金200,000.00元及律师费20,000.00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收到10万元。

15)、关于本公司子公司西安绿一传媒有限公司就陕西五威广告策划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向西安雁塔区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被告陕西五威广告策划有限公司支付广告费120,000.00元及违约金24,000.00元。2017年11月13日，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作出判决，判决陕西五威广告策划有限公司支付广告费120,000.00元及违约金24,000.00元。截止2018年06月30日，该款项尚未收回，等待诉讼时效到期强制执行。

（3）尚未判决重要诉讼事项

- 1)、2017年10月18日,本公司就鞍山银光置地有限公司拖欠货款向鞍山市铁东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案号:(2017)辽0302民初6128号,请求判令被告鞍山银光置地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03,000.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截止2018年6月30日,上述案件已开庭,待一审判决。
- 2)、2017年10月30日,本公司就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拖欠货款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案号:(2017)粤0306民初27575号,请求判令被告南京同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支付货款114,406.5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截止2018年6月30日,二审已开庭,待二审判决。
- 3)、2018年1月24日,本公司就上海众喜广告有限公司、林一康拖欠货款1,400,000元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判令被告上海众喜广告有限公司、林一康支付货款1,400,000元及逾期付款违约金。截止2018年6月30日,该案件已开庭,待一审判决。
- 4)、2017年9月18日,本公司子公司联动文化(北京)有限公司就济南星图广告传媒有限公司拖欠货款向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7)粤0306民初24325号,请求判决被告济南星图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返还联动文化(北京)有限公司定金50,000.00元及违约金2,225.00元并支付两块显示屏货款2,000,000.00元和损害赔偿金1,479,600.00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上述案件正在审理中。2018年07月26日,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判决:济南星图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五日内退还定金50,000.00元并支付违约金;(2)济南星图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应于判决生效之日五日内退还货款200万元并支付损害赔偿金(以200万为基数,按每日万分之六自2014年3月31日起计至款项清偿日止)。
- 5)、2017年10月16日,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就乐视致新电子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和乐视品牌文化传播(北京)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1,889,000.00元向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于2017年10月19日准予立案,2018年5月7日开庭,截止目前等待法院一审判决。
- 6)、2018年2月,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1,237,010.16元案件立了诉前先调,同步作了财产保全【案号为:(2018)粤0304财保13号】,本次开庭协调案管部门转正式立案,截止目前等待受理通知。
- 7)、2018年2月,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1,553,335.31元案件立了诉前先调,同步作了财产保全【案号为:(2018)粤0304财保13号】,本次开庭协调案管部门转正式立案,截止目前等待受理通知。
- 8)、2018年2月,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1,883,996.18元案件立了诉前先调,同步作了财产保全【案号为:(2018)粤0304财保13号】,本次开庭协调案管部门转正式立案,截止目前等待受理通知。
- 9)、2018年2月,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407,878.33元案件立了诉前先调,同步作了财产保全【案号为:(2018)粤0304财保132号】,本次开庭协调案管部门转正式立案,截止目前等待受理通知。
- 10)、2018年2月,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74,906.3元案件立了诉前先调,同步作了财产保全【案号为:(2018)粤0304财保136号】,本次开庭协调案管部门转正式立案,截止目前等待受理通知。
- 11)、2018年2月,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761,469.33元案件立了诉前先调,同步作了财产保全【案号为:(2018)粤0304财保137号】,本次开庭协调案

管部门转正式立案，截止目前等待受理通知。

12)、2018年4月12日，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1,712,517.39元案件予以立案【案号为：（2018）粤0304民初16495号】。2018年4月16日收到法院缴费通知，2018年8月15日开庭，金立公司提出了管辖权异议，法院正在程序性审查中。

13)、2018年4月13日，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1,314,212.43元案件予以立案【案号为：（2018）粤0304民初16627号】。2018年4月16日收到法院缴费通知，2018年8月15日开庭，金立公司提出了管辖权异议，法院正在程序性审查中。

14)、2018年2月7日，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15,305,225.00元案件予以立案【案号为：2018粤0304民初5270号】。通知2018年9月21日开庭。

15)、2018年2月7日，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11,505,447.07元案件予以立案【案号为：2018粤0304民初5268号】。通知2018年9月21日开庭。

16)、2018年2月7日，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15,088,631.25元案件予以立案【案号为：2018粤0304民初5269号】。通知2018年9月21日开庭。

17)、2018年4月13日，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3,994,443.09元案件予以立案【案号为：（2018）粤0304民初16620号】。2018年4月16日收到法院缴费通知，2018年8月15日开庭，金立公司要求答辩期，第二次开庭时间等候通知中。

18)、2018年4月13日，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金立通信设备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997,337.56元案件予以立案【案号为：（2018）粤0304民初16623号】。2018年4月16日收到法院缴费通知，2018年8月15日开庭，金立公司要求答辩期，第二次开庭时间等候通知中。

19)、2017年5月25日，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就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讼深圳市蓝魔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广告费1,260,865.00元，我方胜诉。执行法院已将被执行列入失信名单，并采取了限制高消费措施。截止目前尚未执行到蓝魔公司财产。

20)、2018年4月24日，吉林市昌邑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本公司子公司四川分时广告传媒有限公司诉绿地集团吉林置业有限公司广告合同311,801.59元纠纷案件，我方胜诉，且已足额保全被告财产。截止目前等待执行立案。

21)、2018年3月19日，深圳市嘉凰传媒实业有限公司就2016年6月签订的《2016年华语电影深圳盛典暨第四届“十大华语电影”表彰典礼联合招商委托代理协议》起诉红玛互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后来者广告有限公司，诉求两被告赔偿违约金7,070,812.76元及律师费损失30,000.00元，合计7,100,812.76元人民币，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受理此案，截止2018年6月30日，上述案件正在审理中。

22)、2016年6月20日，本公司就重庆蓝桥灯饰广告有限公司拖欠货款向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6）粤0306民初13614号，请求判令被告及连带责任人田永贤、陈洪支付所欠到期合同款805,955.2元及违约金。2017年2月24日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2016）粤0306民初13614号民事判决书判定被告重庆蓝桥灯饰广告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五日内支付货款805,955.2元及违约金，田永贤、陈洪对上述货款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后被告田永贤于2017年3月11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止2018年6月30日，二审未判决。

23)、2017年8月12日,本公司子公司西藏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就成都鼎康置业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向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7)川0106民初9024号,请求判决被告成都鼎康置业有限公司支付广告费1,177,000.00元及违约金。2017年12月15日,成都市金牛区人民法院做出判决,判决成都鼎康置业有限公司支付广告费1,177,000.0元及违约金。成都鼎康置业有限公司不服判决,针对违约金问题提起上诉。截止2018年6月30日,二审未判决。2018年8月16日,西藏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与成都鼎康置业有限公司达成和解协议,成都鼎康置业有限公司应分别于2018年9月30日、2018年10月31日前向西藏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支付600,000.00万元、594,621.99元。

24)、2017年2月8日,本公司子公司成都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就重庆坤视文化交流策划公司拖欠广告费向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7)渝0103民初5699号,请求判决被告重庆坤视文化交流策划公司支付所欠的广告费269,500.00元和违约金100,000.00元。重庆坤视文化交流策划有限公司提起管辖异议。截止2018年6月30日,上述案件该案还未开庭审理。

25)、2015年3月16日,四川成自泸高速公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向四川省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5)内民初字第83号,请求判决本公司子公司成都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支付广告位租赁费用3,540,000.00元及利息,并拆除已建广告牌。2016年12月8日,内江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成都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支付租赁费1,770,000.00元及利息,并拆除已建广告牌。成都大禹伟业广告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提起上诉。截止2018年6月30日,上述案件正在审理中。

26)、2017年9月26日,本公司子公司红马互动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就深圳嘉凰传媒有限公司拖欠服务款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深圳嘉凰传媒有限公司支付项目服务款人民币790,450.00元及违约金人民币158,090.00元(按应付款项的20%计算),合计人民币948,540.00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上述案件已开庭,待宣判。

27)、2016年12月4日,本公司子公司山西华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就太原欧美莲整形美容医院有限公司拖欠广告费向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请求判决被告太原欧美莲整形美容医院有限公司支付广告费280,0000.00元,2017年6月18日,太原市小店区人民法院做出判决,判决太原欧美莲整形美容医院有限公司支付广告费280,0000.00元。太原欧美莲整形美容医院有限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上诉至中院,中院判决(2017)晋01民终4498号于2017年12月15日驳回小店区人民法院重审。截止2018年6月30日,上述案件正在审理中。

28)、2017年9月4日,本公司子公司上海成光广告有限公司就上海蔚丰广告有限公司违约向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7)沪0112民初27044号,请求判决追究被告上海蔚丰广告有限公司违约责任。2018年1月4日,一审判决公司败诉,截止2018年6月30日,我司未提起上诉。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268,328,535.54	99.40%	39,776,453.63	14.82%	228,552,081.91	284,730,519.36	97.35%	40,965,270.32	14.39%	243,765,249.04

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19,468.92	0.60%	1,619,468.92	100.00%	0.00	7,747,166.92	2.65%	1,619,468.92	20.90%	6,127,698.00
合计	269,948,004.46	100.00%	41,395,922.55	15.33%	228,552,081.91	292,477,686.28	100.00%	42,584,739.24	14.56%	249,892,947.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13,975,257.05	5,698,762.85	5.00%
1 至 2 年	12,367,309.86	1,236,730.99	10.00%
2 至 3 年	3,449,390.35	689,878.07	20.00%
3 至 4 年	12,482,002.71	4,992,801.08	40.00%
4 至 5 年	11,118,143.31	8,894,514.65	80.00%
5 年以上	18,263,765.99	18,263,765.99	100.00%
合计	171,655,869.27	39,776,453.63	23.1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188,816.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应收客户1	10,390,575.76	3.85%	519,528.79

应收客户2	9,900,000.00	3.67%	495,000.00
应收客户3	8,518,990.90	3.16%	425,949.55
应收客户4	7,596,420.00	2.81%	379,821.00
应收客户5	6,803,532.00	2.52%	2,721,412.80
合计	43,209,518.66	16.01%	4,541,712.14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652,636,433.32	99.65%	33,816,365.61	2.05%	1,618,820,067.71	2,164,186,152.09	99.61%	34,735,361.93	1.61%	2,129,450,790.1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15,067.78	0.35%	5,815,067.78	100.00%	0.00	8,523,482.10	0.39%	5,810,487.51	68.17%	2,712,994.59
合计	1,658,451,501.10	100.00%	39,631,433.39	2.39%	1,618,820,067.71	2,172,709,634.19	100.00%	40,545,849.44	1.87%	2,132,163,784.7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09,701,087.06	15,485,054.35	5.00%
1 至 2 年	48,789,942.03	4,878,994.20	10.00%
2 至 3 年	59,475,894.30	11,895,178.86	20.00%
3 至 4 年	1,649,446.74	659,778.70	40.00%
4 至 5 年	24,900.00	19,920.00	80.00%

5 年以上	877,439.50	877,439.50	100.00%
合计	420,518,709.63	33,816,365.61	8.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6,729,483.83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5,438,315.09	5,574,395.73
往来及其他	1,254,032,785.74	1,741,674,421.05
业绩补偿款	398,980,400.27	425,460,817.41
合计	1,658,451,501.10	2,172,709,634.19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何吉伦	业绩补偿款	142,093,164.92	4 年以内	8.57%	6,233,775.68
新余市德塔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补偿款	45,690,925.20	1 年以内	2.76%	2,284,546.26
新余市博尔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补偿款	45,385,116.14	1 年以内	2.74%	2,269,255.81
马伟晋	业绩补偿款	35,292,717.46	1 年以内	2.13%	1,764,635.87
新余市力玛智慧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业绩补偿款	25,908,344.28	1 年以内	1.56%	1,295,417.21
合计	--	294,370,268.00	--	17.76%	13,847,630.83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116,051,541.19		4,116,051,541.19	4,106,051,541.19		4,106,051,541.19
合计	4,116,051,541.19		4,116,051,541.19	4,106,051,541.19		4,106,051,541.1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惠州健和	160,284,700.00			160,284,700.00		
上海联创	10,000,000.00			10,000,000.00		
美国联创	6,841,160.00			6,841,160.00		
香港联建	2.43			2.43		
联建有限	14,025,305.36			14,025,305.36		
深圳联动	133,145,958.25			133,145,958.25		
分时传媒	866,218,177.94			866,218,177.94		
易事达	492,647,337.22			492,647,337.22		
友拓	462,974,473.83			462,974,473.83		
力玛网络	799,914,550.98			799,914,550.98		
华瀚文化	363,999,964.06			363,999,964.06		
北京远洋	299,999,952.33			299,999,952.33		
励唐营销	495,999,958.79	10,000,000.00		505,999,958.79		
合计	4,106,051,541.19	10,000,000.00		4,116,051,541.19		

(2)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7,493,693.03	185,251,240.96	340,102,005.64	231,345,041.49
其他业务	10,415,762.63	9,242,058.33		

合计	277,909,455.66	194,493,299.29	340,102,005.64	231,345,041.49
----	----------------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0,776,917.00	176,856,140.00
合计	60,776,917.00	176,856,140.00

6、其他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07,264.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043,924.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518,688.18	主要系不用支付的应付款。
减：所得税影响额	6,051,657.89	
合计	55,518,219.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7%	0.2576	0.257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6%	0.1671	0.1671

3、其他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2018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巨潮资讯网》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